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

二〇一六年六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行业的周期性风险

通信运营商对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直接决定了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业务规模总量。新的通信技术在研发、试用、推广到大规模应用的过程中，通信运营商相应的网络建设投资规模会存在明显的周期性，从而导致对通信技术服务需求的周期性。如果通信运营商的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受技术应用周期的影响向下波动，通信技术服务业务的总体规模也将随之下降，行业内企业的业务扩张及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客户依赖度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65.38%和 62.73%，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专业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技术服务，由于通信运营商在通信产业链中处于主导地位，相关政策直接影响对通信技术服务的需求，同时通信运营商对外包技术服务通常采用招标方式，加之较强的议价能力，导致行业内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经常处于劣势地位。通信运营商采购模式和经营计划每年都会有相应变动，直接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产生重要影响。如果公司在与通信运营商及设计院的合作方面出现失败，那么公司的业务规模及可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三、技术更新换代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且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的技术主要集中在网络层面。因技术趋势变化导致的市场需求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新方案设计和产业化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的技术障碍。因此，公司面临的主要技术风险集中在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和提供的新方案、新技术是否能满足客户的需求上，如果公司的技术服务未能紧随行业的发展趋势予以更新换代，则公司

提供的解决方案有可能无法得到应用，致使失去客户的信任，甚至会失掉某一业务领域的市场。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通信技术服务行业为技术密集型产业，对从业人员的专业性要求较高，核心技术的掌握及实务经验的积累需要较长时间。因此，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也是业内公司的主要资产和核心竞争力所在。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一支具备丰富实务经验的通信技术服务队伍。这些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将对公司相应业务领域的技术服务水平造成影响，甚至导致现有客户的流失。

五、应收账款未收回的风险

2014年末、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804.32万元、2,473.71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61.88%、72.00%，对应两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5、1.71。尽管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收回风险。公司客户多集中于通信行业这一特点决定了应收账款周转次数短时间内难以大幅提高，历史上出现坏账的情形亦较少。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设立适当的回款激励机制，提高回款速度，降低坏账发生比例和风险。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 义	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7
一、公司概况	7
二、股票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9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收购兼并情况	18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与分公司	1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4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八、有关机构情况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2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5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8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49
五、公司商业模式情况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5
一、报告期内“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7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8
四、公司的独立性	78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80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2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6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6
二、审计意见	108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8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37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141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64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8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8
九、股利分配政策	169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70
第六节 附件	173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宇脉科技	指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脉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南昌分公司	指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成都分公司	指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新疆分公司	指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领优投资	指	杭州领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领优科技	指	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基站	指	基站即公用移动通信基站，是无线电台站的一种形式，是指在一定的无线电覆盖区中，通过移动通信交换中心，与移动电话终端之间进行信息传递的无线电收发信电台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以数字语音传输技术为核心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将无线通信与国际互联网等多媒体信结合的移动通信系统。它能够处理图像、音乐、视频流等多种媒体形式，提供包括网页浏览、电话会议、电子商务等多种信息服务。支持 3G 网络的主流技术为码多分址技术，代表有 WCDMA、CDMA2000 和 TD-SCDMA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国际电信联盟（ITU）对 4G 网络的定义为静态传输速率达到 1Gbps，用户在高速移动状态下可以达到 100Mbps 的移动通信系统，目前 4G 网络的候选技术包括 LTE、WiMAX 等
GIS	指	地理信息系统（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或 Geo-Information system，GIS）有时又称为“地学信息系统”。它是一种特定的十分重要的空间信息系统。它是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TD-LTE	指	LTE(Long Term Evolution,长期演进)项目是 3G 的演进,包括 FDD-LTE (通常简称 LTE)和 TD-LTE 两种技术标准,TD-LTE 即 TD-SCDMA Long Term Evolution,是指 TD-SCDMA 的长期演进 , 不同于 FDD-LTE 的频分系统,它是时分系统
TD-SCDMA	指	“时分同步码分多址接入”的英文缩写,指采用时分同步和码分多址技术、主要工作于 1.9~2.2GHz 频段的一种宽频移动通信制式,是我国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3G 标准
网络优化	指	网络设备周期性的日常维护和巡视检查,以及对紧急故障的解决与处理。
无线网	指	利用无线技术实现用户终端到交换节点之间的接入的网络,无线接入系统主要由控制器、操作维护中心、基站、固定用户单元和移动终端等几个部分组成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小组
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2013 年 2 月 8 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最近一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31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住所：杭州市下城区沈家路 319 号创新中国产业园 316 室

邮政编码：310004

电话：0571-56920695

传真：0571-56920693

电子邮箱：wyx@zjyumai.com

董事会秘书：吴悦祥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要业务领域为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和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属于通信系统集成服务；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公司可归类为 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

主营业务：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移动通信网络规划设计咨询、网络优化服务和产品研发的专业化高科技企业，致力于为运营商提供通讯网络整体解决方案及全方位服务支撑。

经营范围：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设备的安装、维护；批发、零售：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35605693699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挂牌时采取的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

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同时，根据《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此，公司股东亦将根据该规定实施限售。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无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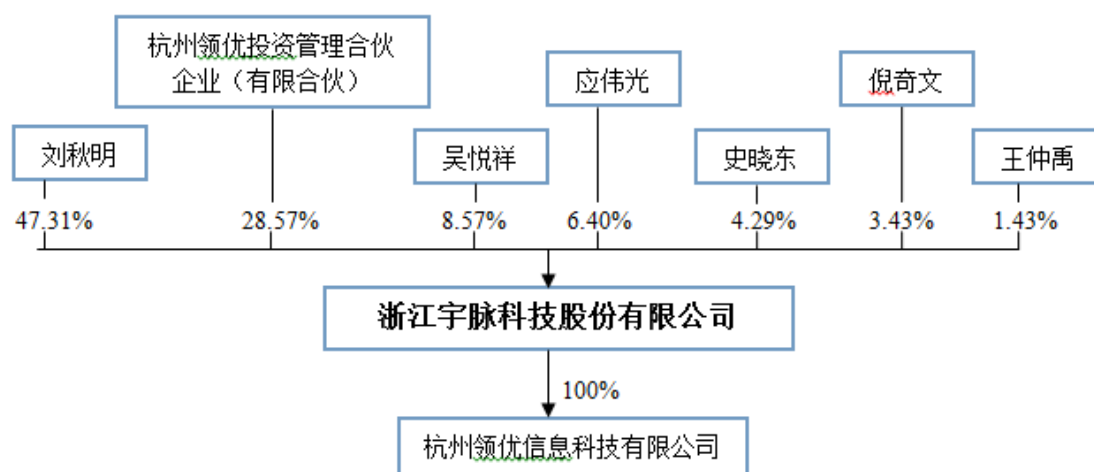
2、挂牌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 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股）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刘秋明	董事长、总经理	是	9,462,000	0
2	领优投资	/	/	5,714,000	0
3	吴悦祥	董事、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	/	1,714,000	0
4	应伟光	副总经理	/	1,280,000	0
5	史晓东	副总经理	/	858,000	0
6	倪奇文	董事	/	686,000	0
7	王仲禹	/	/	286,000	0
合 计				20,000,000	--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公司现有一名法人股东、六名自然人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1	刘秋明	9,462,000	47.31	否
2	领优投资	5,714,000	28.57	否
3	吴悦祥	1,714,000	8.57	否
4	应伟光	1,280,000	6.40	否
5	史晓东	858,000	4.29	否
6	倪奇文	686,000	3.43	否
7	王仲禹	286,000	1.43	否
合 计		20,000,000	100.00	--

1、领优投资

公司名称：	杭州领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65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秋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MA27W9F36T
经营期限：	2015年11月16日至2035年11月15日
公司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沈家路319号107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投资管理

领优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是否公司职工
1	刘秋明	153.40	23.60	是
2	楼繁荣	130.00	20.00	是
3	陶勇	98.80	15.20	是
4	刘斌	80.60	12.40	是
5	王启定	65.00	10.00	是
6	胡峰	26.00	4.00	是
7	赵庆永	18.20	2.80	是
8	杨烈勋	13.00	2.00	是
9	顾建勋	13.00	2.00	是
10	楼继平	13.00	2.00	是
11	何俊沛	13.00	2.00	是
12	史晓东	6.50	1.00	是
13	谢建平	6.50	1.00	是
14	杨铭杰	5.20	0.80	是
15	刘旭峰	5.20	0.80	是
16	龚兴亚	2.60	0.40	是
合 计		650.00	100.00	--

领优投资系宇脉科技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的持股平台，目前除持有宇脉科技股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亦不存在对外投资其他企业的计划，因此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不需要按照规定履行备案程序。

2、刘秋明，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移动通信专业；1997年8月至2010年6月，于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历任规划设计咨询工程师、移动院副院长、移动院院长、高级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1年10月，于浙江华讯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任监理工程师；2011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宇脉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3、吴悦祥，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1999年7月至2001年1月，任金松集团有限公司IT技术支持；2001年2月至2004年3月，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部门主管；2004年3月至2010年7月，任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研究院所长；2010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宇脉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4、应伟光，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信电系，2000年2月至2008年7月，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优化和研发工程师；2008年8月至2010年7月，任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技术专家、网优所所长，2010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宇脉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史晓东，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7月，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工程部系统工程师；2001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北电网络工程优化公司WENG系统工程师；2005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中国联通浙江分公司移动网络部主办；2006年1月至12月任华为巴基斯坦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10年7月，任杭州奕豪通信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8月至2013年7月，任领优科技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宇脉有限技术专家、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6、倪奇文，男，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管理工程专业；2001年7月至2008年3月，任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国际部副经理；2008年4月至2009年12月，任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0年1月至2012年8月，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浙江分院市场经理；2012年9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杭州在信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3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公司设计二所所长；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7、王仲禹，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6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8年7月至2000年2月，任瑞滨国际实业有限公司市场部营销专员、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0年3月至2003年9月，任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03年10月至2007年2月，任浙江八方电信有限公司工程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2年1月，任电联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发展事业部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杭州领优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自然人股东刘秋明持有合伙企业股东领优投资 153.40 万元、计 23.60% 的出资；自然人股东史晓东持有合伙企业股东领优投资 6.50 万元、计 1% 的出资；除此之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秋明先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刘秋明直接持有公司 47.31% 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外，刘秋明还通过持有领优投资 23.60% 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28.57% 的股份，并担任领优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刘秋明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拥有控制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刘秋明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刘秋明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刘秋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近两年未发生变化。因此，最近两年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10 年 8 月，宇脉有限成立

宇脉有限于 2010 年 8 月由自然人刘秋明、吴悦祥、应伟光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其中：刘秋明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吴悦祥、应伟光分别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杭州深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东出资进行了验证，并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出具了“杭深验字[2010]第 36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8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8 月 31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城分局核准宇脉有限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1030001086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宇脉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秋明	300	60	货币出资
2	吴悦祥	100	20	货币出资
3	应伟光	100	20	货币出资
合 计		500	100	--

2、2011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

2011年9月19日，宇脉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6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0万元由自然人刘秋明以货币出资认购。

2011年9月19日，杭州正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杭正瑞验字[2011]31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9月19日，宇脉有限已收到股东刘秋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1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9月19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秋明	450	69.24	货币出资
2	吴悦祥	100	15.38	货币出资
3	应伟光	100	15.38	货币出资
合 计		650	100	--

3、2013年7月，第二次增资

2013年7月8日，宇脉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50万元增加至1,2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刘秋明、吴悦祥、应伟光以及新股东史晓东、倪奇文、王仲禹以货币出资的方式认购，其中：刘秋明以1:1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78万元，吴悦祥以1:1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50万元，应伟光以1:1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2万元，史晓东以1:1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75万元，倪奇文以1:1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60万元，王仲禹以1:1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5万元。

根据浙江中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7月10日出具的“浙中孜验字[2013]77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7月10日，宇脉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6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年7月10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或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刘秋明	828	66.24	货币出资
2	吴悦祥	150	12.00	货币出资
3	应伟光	112	8.96	货币出资
4	史晓东	75	6.00	货币出资
5	倪奇文	60	4.80	货币出资
6	王仲禹	25	2.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250	100.00	--

4、2015 年 11 月，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1 月 20 日，宇脉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250 万元增加至 1,7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领优投资认缴，领优投资以货币出资 650 万元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溢价 1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3309003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1 月 26 日，宇脉有限已收到股东领优投资实际缴纳的新增出资额共计 6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 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1 月 26 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秋明	828	47.31	货币出资
2	领优投资	500	28.57	货币出资
3	吴悦祥	150	8.57	货币出资
4	应伟光	112	6.40	货币出资
5	史晓东	75	4.29	货币出资
6	倪奇文	60	3.43	货币出资
7	王仲禹	25	1.43	货币出资
合 计		1,750	100.00	--

5、2015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7 日，宇脉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同意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变更基准日对公司账面净资产进行审计，并以经审计净资产折股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2015]第 116447 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名称为“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5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专审字（2015）33090020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宇脉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1,397,040.96 元。

2015 年 12 月 16 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4233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宇脉有限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 2,235.4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7 日，宇脉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审议同意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并同意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中的 20,000,000 元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并折合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即发起人股本），其余 1,397,040.9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2 月 21 日，股份公司发起人签署了《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12 月 2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3309003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21 日止，公司以其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拥有的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21,397,040.96 元，作价人民币 21,397,040.96 元，其中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股份总额为 2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2015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12 月 29 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35605693699 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秋明，住所为杭州市下城区沈家路 319 号 316 室，注册资本

为 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设备的安装、维护；批发、零售：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秋明	9,462,000	47.31	净资产折股
2	领优投资	5,714,000	28.57	净资产折股
3	吴悦祥	1,714,000	8.57	净资产折股
4	应伟光	1,280,000	6.40	净资产折股
5	史晓东	858,000	4.29	净资产折股
6	倪奇文	686,000	3.43	净资产折股
7	王仲禹	286,000	1.43	净资产折股
合 计		20,000,000	100.00	--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存在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问题，公司已就自然人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进行了代扣代缴。

综上，公司系由宇脉有限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收购兼并情况

2013 年 7 月 8 日，宇脉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宇脉有限购买史晓东、胡峰分别持有的领优科技 90 万元、10 万元出资额，购买价格为 1 元/股实缴出资额，合计对价 1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16 日，史晓东与宇脉有限、胡峰与宇脉有限之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该次收购完成后，宇脉有限合计持有领优科技 100%的股权，成为其全资控股股东。

领优科技成立于 2010 年 5 月，注册资金 100 万，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通讯技术、系

系统集成；承接：网络工程、通信工程；批发、零售；通讯产品、机电产品、网络信息产品。2012 年入选浙江省“雏鹰企业”，并分别获杭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2013 年被评为下城区专利试点企业，截止目前，已获得授权软件著作权 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9 项，申请发明专利 2 项。宇脉科技在 2013 年 7 月收购了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业务互补。领优科技公司主要业务为电信 CDMA 网络优化业务，主要客户为浙江电信、中通服浙江公司等。浙江电信、中通服浙江公司都为中国电信的子公司，是国内三大通信运营商之一，具有全球最大的 CDMA 移动通信网络，具有巨大的市场规模；宇脉科技主要业务在移动 GSM\TD-SCDMA\TD-LTE 方面业务，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和设备厂家。收购领优科技，对宇脉科技的业务和客户范围进行扩大和补充，有利于补充业务全面性，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公司实力。

第二，技术互补。领优科技主要发展的网络优化服务技术为 CDMA/CDMA2000/FDD-LTE,是国内采用的两大移动通信技术体制之一，与移动采用的 GSM/TD-SCDMA/TDD-LTE 技术发展并驾齐驱。2013 年宇脉科技缺少这部分技术储备，收购后可以弥补技术欠缺，有利于公司移动通信技术全面发展，提高市场竞争力。

第三，人员团队互补。领优科技管理团队具有 10 年以上的经营管理经验，在电信市场积累了丰富的人脉和市场资源；主要技术核心人员均来自大型设备厂家，对行业先进及核心技术有较强的储备，团队有较强的执行力。收购杭州领优，对公司在业界提高技术核心竞争力、提高项目团队执行力有较好的补充。

2013 年 7 月领优科技注册资本 100 万，实缴资本 100 万，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08.66 万元，经过协商原股东以 1 元/股的价格折价转让给宇脉科技，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除上述收购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与分公司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领优科技 100%的股权。

1、领优科技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领优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史晓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555154396R
经营期限：	2010年5月6日至2040年5月5日
公司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费家塘路588号3幢210、211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通讯技术、系统集成；承接：网络工程、通信工程；批发、零售；通讯产品、机电产品、网络信息产品
主要管理人员	史晓东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胡峰任监事
登记机关	杭州市下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领优科技的股权演变

（1）2010 年 5 月，领优科技成立

领优科技于 2010 年 11 月由自然人胡峰、赵广洲、赵庆永、史晓东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 20 万元。其中：史晓东认缴出资 90 万元，实缴出资 18 万元；赵庆永以认缴出资 6 万元，实缴出资 1.2 万元；赵广洲、胡峰分别认缴出资 2 万元，实缴出资 0.4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约定，上述股东未缴纳的出资余额将于 2012 年 5 月 1 日前缴纳完毕。杭州中诚永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东出资进行了验证，并于 2010 年 5 月 4 日出具了“杭中诚验字(2010)

第 19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止，公司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10 年 5 月 6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城分局核准领优科技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1080000555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领优科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史晓东	90	18.00	90	货币出资
2	赵庆永	6	1.20	6	货币出资
3	赵广洲	2	0.40	2	货币出资
4	胡 峰	2	0.40	2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	20.00	100	--

2、2010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 18 日，领优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股东赵永庆将其持有公司 6%的股权、计 6 万元实缴出资以 1:1 的价格转让给胡峰、股东赵广洲将其持有公司 2%的股权、计 2 万元实缴出资以 1:1 的价格转让给胡峰，并由胡峰履行赵永庆、赵广洲对公司的剩余出资缴纳义务。

同日，赵广洲、赵永庆分别与胡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资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与剩余出资缴纳义务事宜做了约定。

2010 年 11 月 19 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史晓东	90	18.00	90	货币出资
2	胡 峰	10	2.00	1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	20.00	100	--

3、2011 年 3 月，实收资本缴足

根据杭州中诚永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出具的“杭中诚验字（2011）第 17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3 月 14 日，已收到由史晓东和胡峰以货币缴纳出资合计 80 万元。

2011 年 3 月 17 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实收资本缴足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史晓东	90	90	货币出资
2	胡 峰	10	1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	100	--

4、2013 年 7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7 月 16 日，领优科技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同意史晓东将其持有公司 90%的股权、计 90 万元出资转让给宇脉有限，胡峰将其持有公司 10%的股权、计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宇脉有限。同日，史晓东、胡峰分别与宇脉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就股权转让事宜作出约定，转让价格为 1:1。

2013 年 7 月 16 日，经领优科技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由股东宇脉有限认缴。

根据浙江中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出具的“浙中孜验字（2013）第 78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7 月 16 日，已收到股东宇脉有限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16 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并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宇脉有限	300	100	货币出资
合 计		300	1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领优科技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二）报告期内公司的分公司

1、南昌分公司

分公司名称：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11MA35GDEQ1B
负责人：	胡峰
营业期限：	2016年1月27日至长期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京东镇高兴村农民公寓13栋1单元201室
经营范围：	为总公司联系接洽业务

2、成都分公司

分公司名称：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6MA61TADT4J
负责人：	楼继平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18日至长期
住所：	成都市金牛区金泉街道两河路55号
经营范围：	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设备的安装、维护；批发、零售：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计算机软硬件

3、新疆分公司

分公司名称：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MA775KHJIC
负责人：	刘斌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3日至长期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纳斯湖北路455号创智大厦B座8002室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设备的安装、

	维护；批发、零售：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 事

刘秋明，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现任公司董事长。

吴悦祥，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现任公司董事。

倪奇文，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现任公司董事。

杨烈勋，男，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杭州东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 年 2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主办；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宇脉有限厂商合作部经理；2015 年 12 月，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楼继平，男，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网络优化工程师；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广州逸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0 年 8 月至今，历任宇脉有限西南办事处主任、公司成都分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被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 事

赵庆永，男，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5 月至 2008 年 9 月，于广东华讯工程有限公司担任网优工程师；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于杭州奕豪通信有限公司担任项目执行部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于公司任技术专家、电信事业部经理；2015 年 12 月，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陶勇，男，197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5 年 7 月年至 2011 年 2 月，于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无线设计员、项目经理；2011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无线设计总负责人，设计一所所长，技术研发部主任；2015 年 12 月，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刘斌，男，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6 年毕业于青岛大学国际商学院市场营销专业；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于杭州世导科技有限公司任售前售后技术支持；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3 月，于广州逸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网优工程师；2009 年 4 月 2010 年 7 月，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网规网优工程师，项目经理；2010 年 8 月至今，历任宇脉有限办事处主任、公司新疆分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刘秋明，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吴悦祥，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应伟光，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史晓东，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陈 姚，女，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2002 年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财政系；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浙江法会司法鉴定事务所司法会计；2004 年 4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杭州万马轴承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3 月，怀孕在家待业；

2012 年 4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杭州南方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5 年 12 月，被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3,753.72	2,659.6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15.80	1,162.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2,215.80	1,162.80
每股净资产（元）	1.11	0.93
资产负债率	40.97%	56.28%
流动比率	2.22	1.43
速动比率	2.22	1.43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435.65	2,915.62
净利润（万元）	402.99	20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净利润（万元）	402.99	20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5.29	146.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5.29	146.87
毛利率	35.16%	28.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1%	19.0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6%	13.83%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19	0.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1	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03	192.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	0.15

八、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层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571-87902535

传真：0571-87901955

项目负责人：陈叶叶

项目小组成员：楼畅、陈叶叶、洪俊杰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章靖忠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8楼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571-87901111

传真：0571-87901500

经办律师：黄丽芬、李鸣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殷鹏、江志强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权忠光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910 室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齐虹、胡奇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移动通信网络规划设计咨询、网络优化服务和产品研发的现代化高科技企业，致力于为运营商提供通讯网络整体解决方案及全方位服务支撑。

公司创建于2010年8月，凭借多年的创新研发和业务积累，在移动通信服务领域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客户基础。公司总部设在杭州，建立了南昌、成都、新疆分公司，业务范围涉及浙江、江西、陕西、新疆、四川、山西等多个省市。公司业务涉及：网络优化服务、网络规划设计咨询、网络性能评估、深度覆盖优化等，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铁塔等通信运营商；移动集团设计院、广东电信规划设计院、江苏电信规划设计院等大型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华为、中兴、大唐等国内外知名设备厂商以及中通服等国内大型通信类国企。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1、网络优化

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定期网络维护优化、长期网络维护优化、各种专项优化（如交通干线、边界优化、室内覆盖系统、基站隐性故障专题、频率干扰、话音质量专题）、网络干扰排查优化、网络测试评估、网络普查等。公司能提供包括 GSM/EGPRS/CDMA 网络优化、TD-SCDMA/WCDMA/CDMA EVDO 网络优化，TD-LTE/FDD-LTE 网络优化的技术服务等。

（1）定期网络维护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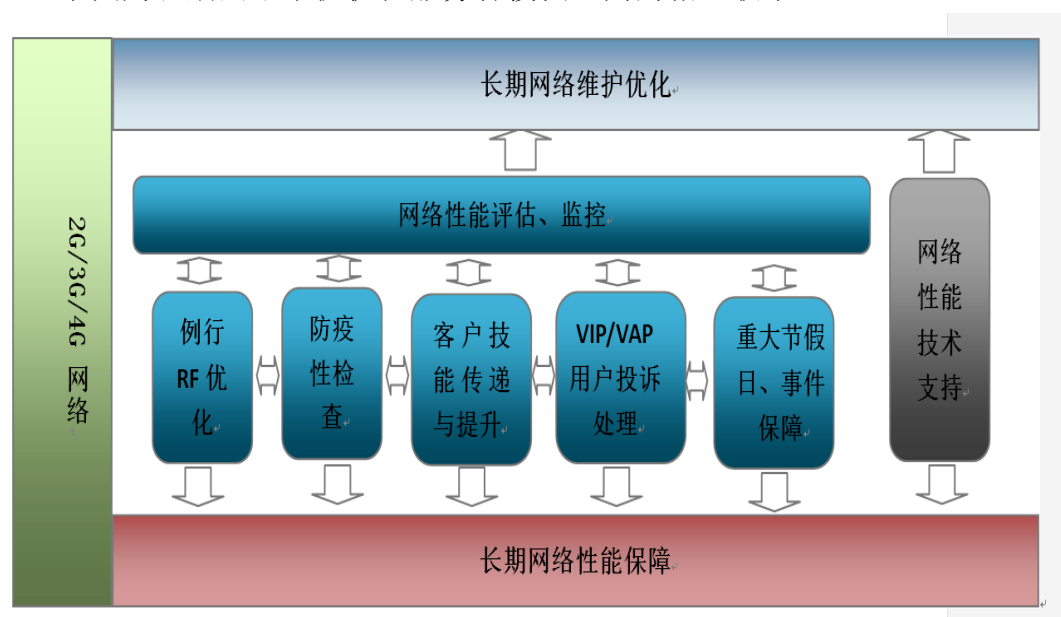
网络投入运营之后，随着不断变化的无线网络环境、话务突发热点、新建站的不断入网建设等，都会对网络的运营指标造成一些负面影响，造成网络运行质

量的明显下降，因此开展定期网络维护优化对于网络的正常运行尤为必要，可以使网络的运行指标持续保持在较好的水平。移动网络对区域性或全网性的网络系统性能指标进行定期网络维护优化，具体涵盖几个部分工作：全网性能的分析 and 优化、网络结构规划、数据库参数优化、邻区优化、频率规划、应急保障、网络干扰排查等方面工作，以不断提升系统的网络运行指标。

（2）长期网络维护优化

长期网络维护是网络稳定发展的基础，针对不断变化的无线网络环境、话务突发热点、新建站的不断入网建设等，都需要针对移动通信网络进行日常网络维护优化，不断提升网络的整体系统指标，满足日常网络的容量、质量、和覆盖方面的长期运营需求。主要包括网络实时监控、最坏小区处理、投诉处理、工单处理、干扰排查等工作。

下图为长期网络维护优化服务各模块之间的相互联系：



（3）专项优化

专项优化是以改善用户主观感受，解决用户实际的投诉问题为主要目标，同时改善网络的运行质量、提升关键指标。对重点区域进行为提升语音和数据业务的客户感知的专项优化等。主要包括交通干线专项优化、网络边界专项优化、室内覆盖系统专项优化、基站隐性故障专题、频率干扰优化、话音质量专项优化、客户满意度专项优化、234G 互操作专项优化等。

（4）网络干扰排查优化

网络干扰分为系统内干扰和系统间干扰,干扰会直接影响到系统的网络指标和客户感知度。因此,针对网络干扰进行排查和优化是网络优化工作中非常重要的内容,是提升网络整体系统指标的重要手段。系统间干扰包括杂散干扰、阻塞干扰、互调/谐波干扰等,系统内干扰包括同频干扰、邻频干扰、码间干扰、杂散干扰、阻塞干扰等,网络干扰的排查优化重点针对网络中的干扰进行排查,并采取措施对干扰源进行清除或降低其对网络的影响程度,提升网络的整体运行指标。

(5) 网络测试评估

针对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的移动通信网络提供各类测评服务。主要包括提供 GSM/(E)GPRS/CDMA 语音和数据业务评估、TD-SCDMA/CDMA EVDO/WCDMA 语音和数据业务评估、WLAN 网络评估、LTE 网络评估等。网络评估主要涉及技术指标包括网络的接通率、切换成功率、掉话率、语音质量、数据业务流量、接收信号强度、里程掉话比等关键网络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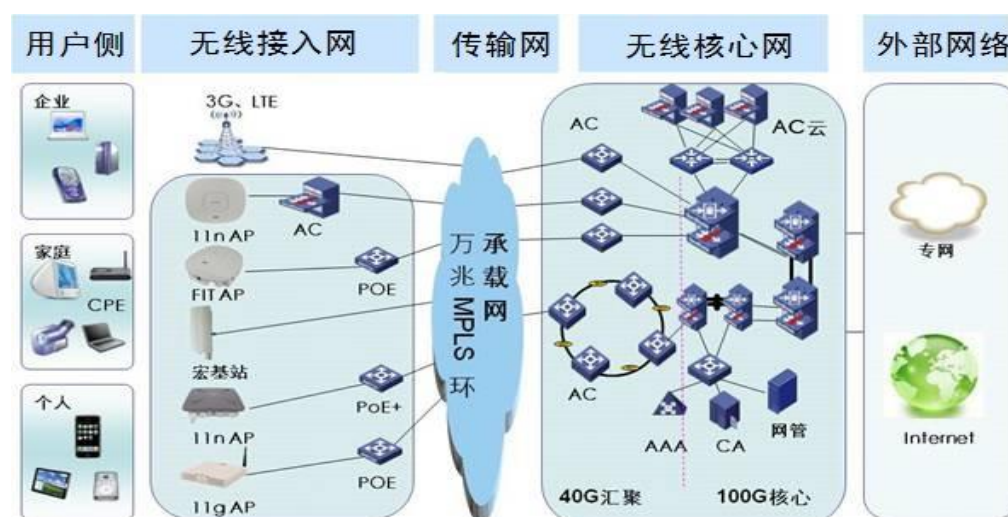
(6) 网络普查

针对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的移动通信网络提供各类网络测评服务。主要包括提 2G/3G/4G/WLAN 网络 DT/CQT 对比测试;与竞争对手网络覆盖的比较分析;网络盲区的规划;网络质量问题区域的解决方案等。

2、网络设计

通信网络规划设计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传输网、无线接入网、核心网/数据网、通信建筑、通信电源及防雷系统等通信网络各子系统的专业规划设计服务。

移动通信网络基本架构图



（1）传送网

传输网规划设计可细分为传输设备、传输线路规划设计。

传输设备规划设计：搭建接入层、汇聚层或骨干层网络架构，并确认各层传输网络设备的参数配置以及工程图纸等。工作内容包括组网规划、设备参数配置、站点查勘、绘制施工图纸、编制项目预算、参与各阶段设计会审及后期工程配合等。

传输线路规划设计：完成驻地网、专线、接入网、骨干网等项目的光(电)缆线路的勘察设计工作，包括光(电)缆线路勘察测量、确认路由方案、绘制施工图纸、编制项目预算、参与施工图交底和后期工程配合。

（2）无线接入网

无线接入网规划设计，确认各期工程无线基站的建设规模以及建设方式，完成各类基站的勘察设计。无线基站包括宏基站、室内分布、拉远站等多种基站形式，可归类为共址站、新建站等站址类型。

共址站勘察设计：查勘记录机房内所有已有设备型号、配置、尺寸等工程参数，记录走线架及各种线缆路由情况，根据现场情况合理布局新增设备和线缆路由；详细记录建筑物平面、立面图；记录现有天馈支撑物的位置、高度及平台使用情况等信息；记录天线的型号、位置、方位角等信息；对现场数据资料进行整理分析，根据现场情况合理布局新增系统；提供施工图纸，编制项目概预算、参加施工图纸的评审、施工图纸的交底、施工配合等工作。

新建站勘察设计：参与/配合基站选址，勘察确认新建基站地理位置、空间、承重等工程参数的合理性，对机房内将安装设备、线缆进行合理布局；详细记录建筑物平面、立面图；结合天面条件及站点设置要求合理规划天线布局，选择合适的天线支撑方式，并规划线缆路由；考虑不同系统间的隔离度对天馈系统进行设置；对机房、天面、周边环境等进行详细拍照记录，根据现场数据资料进行分析整理；提供施工图纸、编制项目概预算、参加施工图纸的评审、施工图纸的交底、施工配合等。

（3）核心网/数据网

核心网/数据网规划设计：规划搭建核心网/数据网网络架构，完成网络建设方案的落地。工作内容包括收集整理核心网/数据网现有数据资料并分析、规划

网络建设规模、开展设备安装工程的勘察，落实设备平面布置方案及走线路由方案、绘制施工图纸、提供材料配置清单及相关说明、编制概预算、施工配合等；也能参与完成相关专业科研、规范、标准编制等软课题工作。

（4）通信电源、防雷系统

通信电源、防雷系统规划设计：涵盖省、市、县级通信楼电源新建、改造项目工程，包括变配电、ups、开关电源、蓄电池、发电机组等供电系统的勘察、设计、预算等；通信机房与基站的防雷接地检测与勘察、设计；基站市电引入路由的勘察、设计；实验室电源产品、防雷产品、节能产品检测辅助工作等。

3、软件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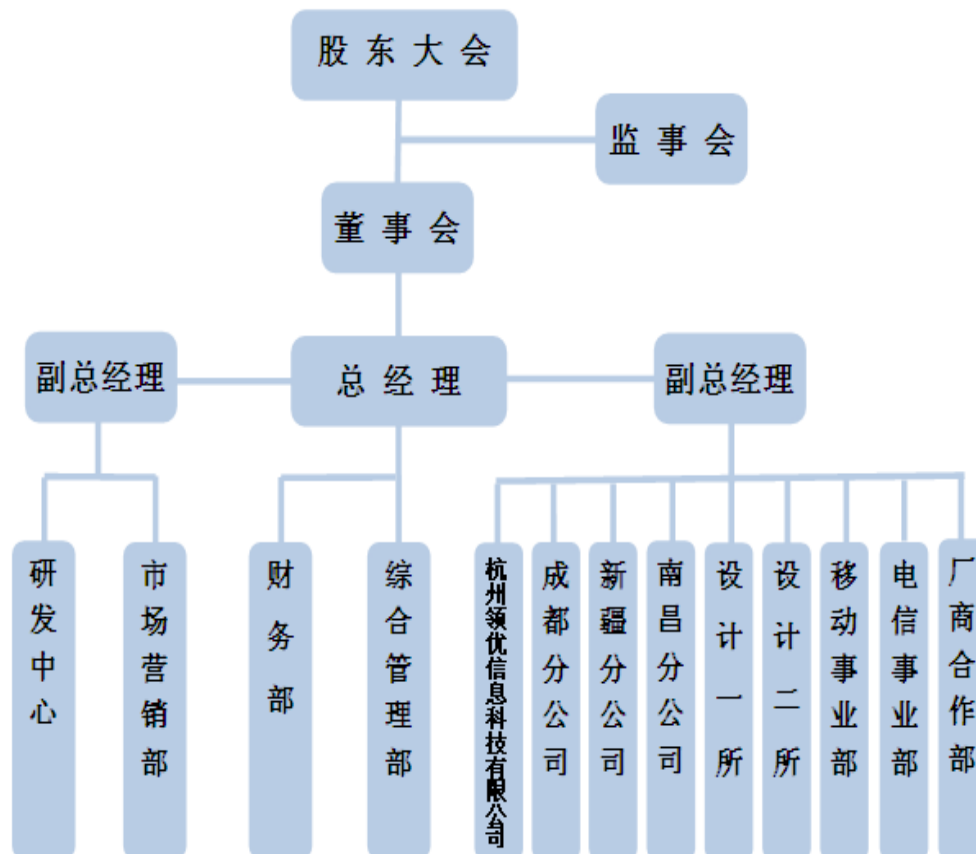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规划、优化类	基于 GIS 图形化的移动网络智能监控系统	用途：用于通信小区性能分析和问题定位，通过地理信息图形化的界面为网优工作人员提供辅助支持。 特点：可直观地反映无线网络存在的各类问题，并提供智能化的处理建议，使无线网络的性能不断提高，出现的问题及时有效解决。
	工程智能测试终端优化平台	用途：可以从终端类型、业务特征和网络影响等多个维度，对网络进行实时监控与数据分析，网络管理者可以根据任何要素的变化，及时评估网络运行性能及安全性，并根据网络负荷实施有针对性的控制手段，做到网络可管可控，提升网络质量。 特点：着手从移动通信网络的特性中取出相应指标，通过网格来评估网络质量以解决网络指标分析以及精细化规划和优化；基于 GIS 的图形化展示方式将运营商日常的数据分析、网络优化、决策支持等工作有机的结合在一起，将各运营商在网络建设、优化、分析和工程智能测试终端等各方面的精细化管理问题完美的解决在该平台中。
	基于城域网的 WLAN 智能评价系统	用途：采用信息化对 WLAN 性能进行评价分析，辅助进行无线网络的优化，解决当前网络优化方法严重依赖于专家多年工作经验并耗时严重的局限性。 特点：通过数据同步技术获取 WLAN 网络的海量通信数据，建立性能分析模型，通过信息化手段进行组件化编码，同时结合多年的网优专家优化经验建立专家知识库来智能分析 WLAN 网络问题，大大提高优化效

		率。
	GSM 上行干扰排查系统	用途: 提供上行干扰分析优化的综合解决方案, 实现干扰分析标准化、流程化, 降低网维成本, 提高工作效率。 特点: 集数据解析与上行干扰成因分析、干扰排查定位、干扰解决方案和丰富的地理化呈现为一体, 支持各主流设备厂家的 GSM 无线网络干扰专项整治。
	易频专家系统	用途: 通过成熟有效的综合调整思路和方法, 对移动网络干扰进行有效控制, 从而达到提高网络指标及用户感知的效果。 特点: 可以为 GSM 运营商提供优质的自动频率规划服务。软件同时融合了第一代自动频率规划产品的优势, 并充分考虑到当前 GSM 运营商网络经常扩容的实际情况, 在完成 AFP 的同时, 可以方便的对系统进行扩容与维护。
	3G 网络智能风暴网优分析决策平台	用途: 基于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 提供智能化的指标监控、热点分析、处理建议的高智能优化系统。 特点: 监控无线通信网络的性能状况, 直观地反映无线网络存在的各类问题, 并且图形化的展示智能风暴中各类的分析结果, 为 PN 规划、邻区规划等前期规划工程和日常的网络优化提供智能化的处理建议。
其它应用类	Zigbee 智能分布式无线数据采集监控平台	用途: 研制一系列具有模拟数字传感器接口、输入输出 IO 接口、继电器控制接口、RS232/RS485/Ethernet/WiFi 等接口的无线 Zigbee 终端产品, 提供一种普适的分布式无线数据采集监控平台, 替代价格高昂的国外类似产品。 特点: 在传统基于图像分析的智能监控系统的基础上, 糅合了基于 RFID 的自动识别技术, 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性和先进性, 大大提高了传统智能监控系统的性能并拓展了其应用领域。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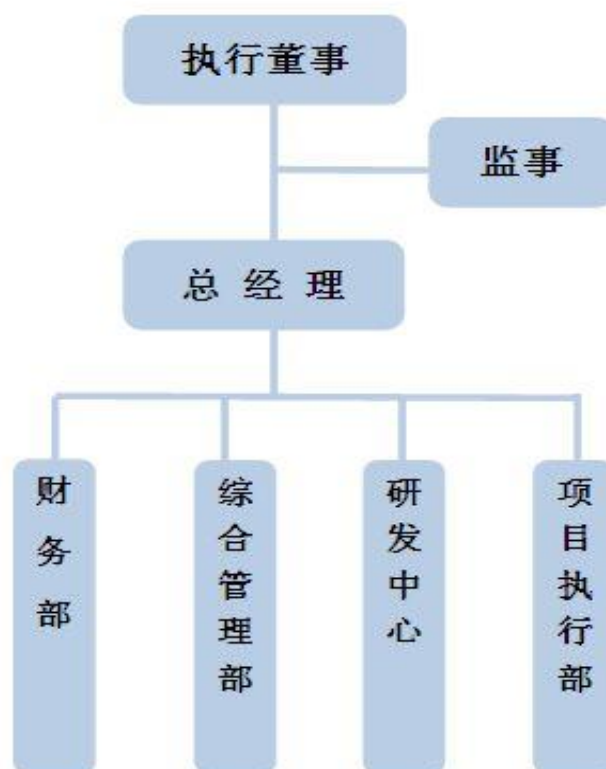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1、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1) 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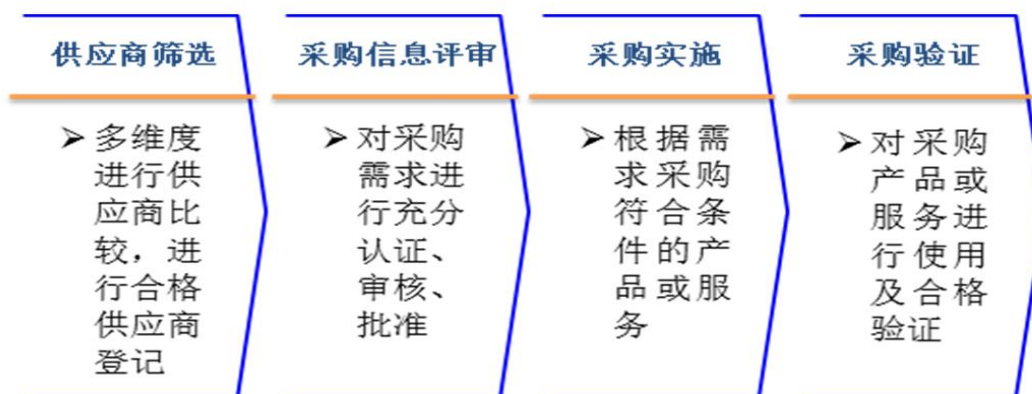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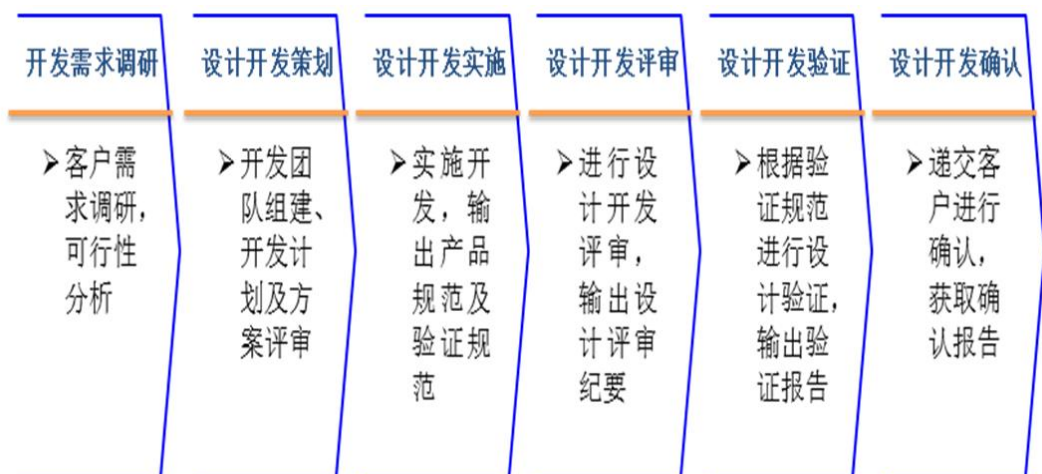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 10%以上）与公司主营业务、主营产品相同，且主要业务流程和商业模式保持一致。

1、常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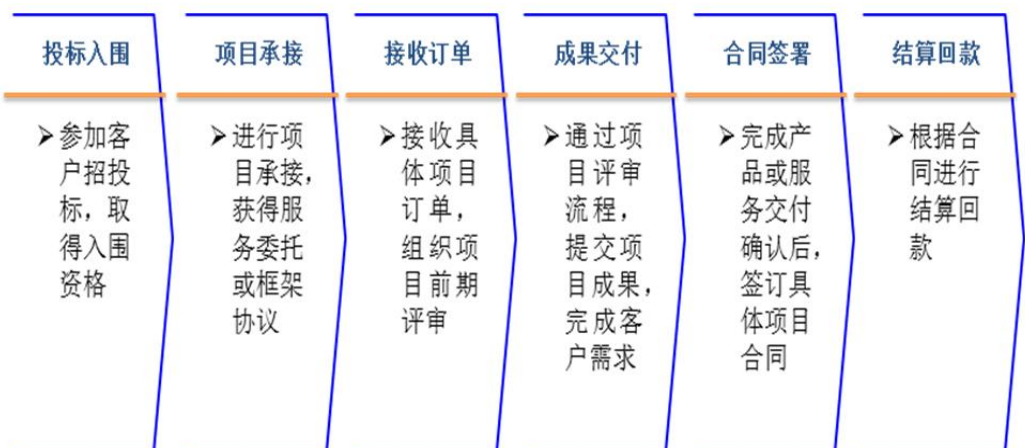
(1) 采购流程



(2) 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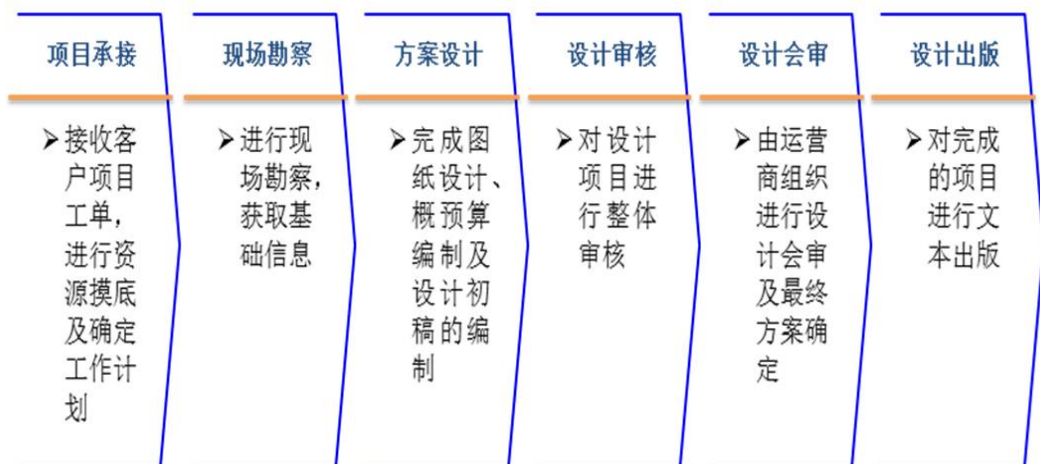


(3) 销售与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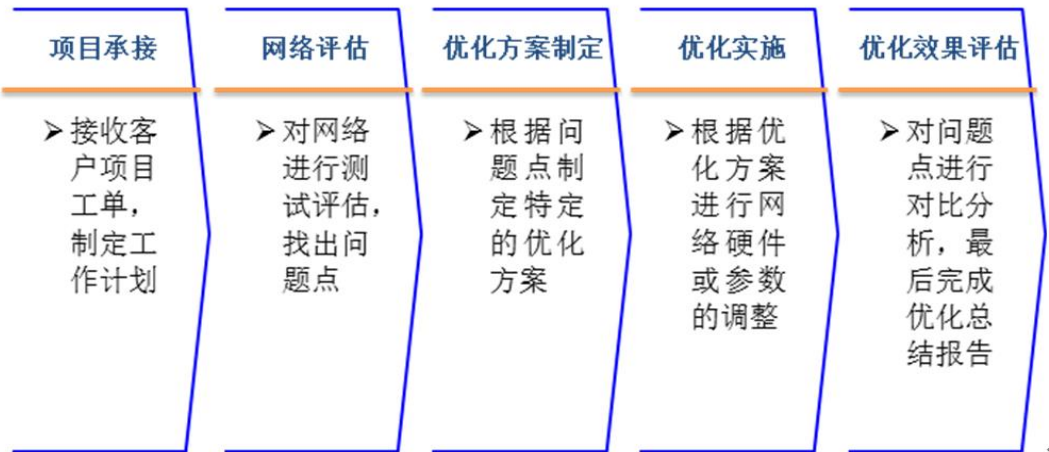


2、具体业务流程

(1) 网络设计技术服务流程



(2) 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流程



(3) 软硬件开发流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1、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在所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中综合应用了一系列通信网络规划、优化、分析技术。其中，公司自主研发和改进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创新类别
基于 GIS 的智能图形化网络分析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移动通信无线远距离数据采集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
一种无线通信系统接入控制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发明专利
移动通信易频专家系统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移动通信上行干扰分析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1) 基于 GIS 的智能图形化网络分析技术

网络优化和 GIS 的深入结合分析、以及往智能图形化的发展已经成为网络优化技术演进的必然趋势，通过基于 GIS 的智能图形化网络分析技术可以大大提高网络优化的效率和效果。本技术通过 GIS 工具应用和移动通信网络多维度性能指标的栅格化算法有机结合来进行移动网络优化领域的创新应用。通过开发 GIS 的专用分析模块及多维度指标的栅格化算法并综合应用，可以协助优化人员进行移动通信网络指标的快速故障定位和问题分析，大大提高了网络优化的效率，同时也很好的拓宽了规划和优化的思路，在各大运营商中均可以进行大规模的推广应用；该技术获得了“移动通信网络地理信息监控系统（软著号 2012SR053008）”、“基于 GIS 图形化的移动网络智能监控软件（软著号 2012SR017710）”的软件著作权；并通过了杭州市科技局 2012 年的种子基金的申报和项目验收。

(2) 移动通信无线远距离数据采集技术

随着网络优化技术的不断发展，海量数据的采集和分析处理是网络优化的关键。本技术针对传统的海量路测数据的无线远距离传输速度慢、效率低的缺点，开发了一种能快速可靠的对海量路测数据进行无线远距离数据采集的装置，该无线远距离数据采集装置解决了移动网络海量路测数据采集后的实时性传输瓶颈，本创新具有功耗低，使用方便，实时性强、通讯速率高、抗干扰能力强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移动通信网络的海量数据无线远距离传输。

(3) 一种无线通信系统接入控制技术

网络优化的大数据时代已经到来，通过大量路测采集终端的海量海量数据的采集和分析处理已经成为网络优化的关键。本技术开发了一种无线通信系统接入控制方法，实现了多个路测数据采集终端可以集中对接数据采集中心的功能，即

每个 3/4G 路测数据采集用户节点具有各自的优先级的自动数据传递功能，可以使多个路测数据采集终端能把数据灵活、便捷、快速的传送到采集中心，完成海量路测数据的快速自动采集功能，该技术已经取得了国家发明专利证书（一种无线通信系统接入控制方法专利证书号为 ZL201110364208.8）；

（4）移动通信易频专家系统

随着用户规模的不断增长，移动网络运行中出现的问题日益严重：话务密度不均、频率资源紧张、网络配置未达到最佳等等。频率规划是网络优化的基础，对于一项频率整体规划工作来说，须以某一明确的规划模式为指导思想，综合考虑网络结构、话务分布、无线环境等因素，通过合理有效的分析、调整手段，最终达到提升网络质量的目的。基于第二代自动频率规划软件，公司开发的移动通信易频专家系统，具有多项技术创新应用：

①引入无损伤变频理念，包括全方位数据源（DT、OMC、基础配置数据）支撑；频率模型无限逼近和匹配现网运行环境，实现整网变频过程无损伤；

②独创的新站频率规划技术，包括基于网络实测数据和测试数据的规划最优法则，以及支持多小区多载频规划方式，满足日常滚动开展需要；

③实现频率维护工作日常化、流程化，包括根据优化需求定制日常频率维护工作流程，成为日常工作一部分，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频率优化规划流程的判决参数进行自定义调整；

④拥有完整的多厂家支持解决方案，包括支持爱立信、华为、诺西、阿朗等主流厂家网络数据分析，同时能提供统一的结果呈现及分析列表。

（5）移动通信上行干扰分析技术

移动通信的上行干扰直接影响到系统的运行指标和用户感知度，如何进行干扰的分析和排查是网络优化中突出的问题。移动通信上行干扰分析技术通过集数据解析与上行干扰成因分析、干扰排查定位、干扰解决方案和丰富的地理化呈现，为运营商提供了上行干扰分析优化的综合解决方案，在降低网维成本的同时，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保障网络质量并使干扰分析标准化流程化，在现网优化中可以大规模推广应用。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报告期内的研发投入分别达到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9.69%和 8.83%，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元）	3,032,907.60	2,824,696.33
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元）	34,356,485.92	29,156,181.81
所占比例（%）	8.83	9.69

（二）公司拥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现有办公经营场所均系向第三方租赁。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4 项发明专利，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别	申请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一种基于轨迹比较的网络优化方法	ZL201210262015.6	发明专利	2012-7-27	2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2	一种基于时间窗口的网络优化方法	ZL201210162024.5	发明专利	2012-7-27	2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3	一种基于实时确认的网络优化方法	ZL201210262043.8	发明专利	2012-7-27	2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4	一种无线网络接入控制方法	ZL201110364208.8	发明专利	2011-11-16	2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5	一种工程智能测试设备	ZL201420451998.2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6	一种基于 TD-LTE 的测试设备	ZL201420451939.5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7	一种基于物联网的数据采集装置	ZL201420451997.8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8	一种无线多功能测试仪	ZL201420451996.3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9	一种基于 3G 网络的测试设备	ZL201420451936.1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0	一种基于 FDD-LTE 的网络测试设备	ZL201420451778.X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1	一种无线通信系统优化装置	ZL201420451937.6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2	一种智能网关设备	ZL201420451602.4	实用新型	2014-8-11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3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移动基站监控管理装置	ZL201420091649.4	实用新型	2014-2-27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14	一种基于北斗定位系统的智能终端	ZL201320528023.0	实用新型	2013-8-28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15	车载智能信息终端	ZL201320528028.3	实用新型	2013-8-28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6	一种基于 WIFI 联网的路测信息采集设备	ZL201220601461.0	实用新型	2012-11-15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7	一种便携式基站监控设备	ZL201220601463.X	实用新型	2012-11-15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8	一种防摔移动终端	ZL201120545272.1	实用新型	2011-12-23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19	一种具有蓝牙功能的无线网络测试装置	ZL201120545233.1	实用新型	2011-12-23	10 年	原始取得	领优科技
20	一种无线网络测试终端	ZL201120545235.0	实用新型	2011-12-23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21	一种具有自助网功能的无线信息测试设备	ZL201120545234.6	实用新型	2011-12-23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22	一种可以发送位置信息的移动终端	ZL201120545271.7	实用新型	2011-12-23	10 年	原始取得	宇脉科技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注册商标。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8 项软件著作权，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宇脉无线 Wi-Fi 网络测试与优化软件	宇脉科技	2013SR160930	软著登字第 0666692 号	2013.10.20	原始取得
2	领优 3G 网络智能网优分析决策软件	领优科技	2014SR021232	软著登字第 0690476 号	2013.9.20	原始取得
3	领优 WLAN 网络测试软件 v1.0	领优科技	2014SR021093	软著登字第 0690337 号	2013.7.20	原始取得

4	宇脉移动基站智能监控软件 v1.0	宇脉科技	2013SR147266	软著登字第0653028号	2013.6.20	原始取得
5	宇脉基于GIS的3/4G移动网络指标优化软件	宇脉科技	2013SR102802	软著登字第0608564号	2013.5.20	原始取得
6	移动通信网络运行状况地理信息监控系统	宇脉科技	2012SR053008	软著登字第0421044号	2011.12.20	原始取得
7	宇脉基于GIS图形化的移动网络智能监控软件	宇脉科技	2012SR017710	软著登字第0385746号	2011.11.20	原始取得
8	领优无线通信网络综合分析软件	领优科技	2011SR036398	软著登字第0300072号	2011.4.26	原始取得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许可、认证及资质情况如下：

1、业务资质

证书名称	持有人	发证机关	编号	资质等级	有效期至
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	宇脉科技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通信（集）14211012	乙类	2020年8月6日
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资质证书	领优科技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通信（集）14211012		2016年11月18日

2、相关认证证书

证书名称	持有人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日期	有效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宇脉科技	兴源认证有限公司	0350214Q20460R1M	移动通信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2014年11月1日	2017年10月30日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房产，现有生产经营用房均系第

三方租赁。

2、其他固定资产

(1) 主要电子设备情况

名 称	数量（台）	原 值（元）	净 值（元）	成新率（%）
鼎立自动测试设备	4	472,000.00	260,255.48	55.14
GIS 开发工具	2	365,000.00	104,013.74	28.50
数据库开发软件	1	150,000.00	39,166.76	26.11
熔接机 FSM60S2008	2	400,000.00	241,666.75	60.42
频谱分析仪 HP	4	212,000.00	128,083.40	60.42
频谱分析仪安捷伦	1	188,000.00	113,583.35	60.42
微波信号发生器	1	185,000.00	111,770.90	60.42
合 计		1,972,000.00	998,540.38	50.64

(2) 主要运输工具情况

名 称	数量（辆）	原 值（元）	净 值（元）	成新率（%）
雪佛兰轿车	1	147,400.00	7,370.20	5.00
丰田汽车	1	200,000.00	57,499.85	28.75
迷你轿车	1	197,822.18	150,839.48	76.25
名爵轿车	1	114,508.52	98,191.07	85.75
名爵汽车	1	114,980.30	113,159.78	98.42
思威牌汽车	1	200,485.00	33,831.94	16.88
合 计		975,196.00	460,892.32	47.26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岗位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5 人，生产人员 126 人，管理及其他人员 17 人，结构如下：

岗位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35	19.67
生产人员	126	70.78
管理及其他人员	17	9.55
合 计	178	100.00

（2）学历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科及以上学历 83 人，专科学历 88 人，中专及以下学历 7 人，结构如下：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83	46.63
专科	88	49.44
中专及以下	7	3.93
合 计	178	100.00

（3）年龄结构

30 岁（含）以下 104 人，31 至 40 岁（含）63 人，41 岁至 50 岁（含）11 人，结构如下：

岗位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104	58.43
31-40 岁	63	35.39
41-50 岁	11	6.18
合 计	178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应伟光，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信电系，历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优化和研发工程师，华信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技术专家、网优所所长，2010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具备20年移动通信网络优化及规划设计经验，多次任省市级移动通信网络优化工程项目经理，高级技术专家，在国内外通信期刊发表论文10余篇。

陶勇，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年至2011年2月在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无线设计员、项目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无线设计总负责人，设计一所所长，技术研发部主任。

赵庆永，男，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5月至2008年9月，于广东华讯工程有限公司担任网优工程师；2008年9月至2010年8月任职于杭州奕豪通信有限公司担任项目执行部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任技术专家、电信事业部经理。

顾建勋，男，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在读。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于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无线设计员、地区负责人；2010年4月至2013年4月，于陕西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无线设计项目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任设计负责人、副所长。

史晓东，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7月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工程部系统工程师。2001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北电网络工程优化公司 WENG 系统工程师。2005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中国联通浙江分公司移动网络部主办。2006年1月至12月任华为巴基斯坦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10年7月任杭州奕豪通信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8月至2013年6月任领优科技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专家、副总经理。

胡峰，男，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9年4月在武汉烽火科技集团担任智能天线研发技术员、项目经理；2009年5月至2010年7月任杭州奕豪通信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2010年8月至2013年6月任领优科技技术专家；2013年7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任技术专家、分公司总经理。

李郁强，男，198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2年9月，于杭州江羽通信设计有限公司任传输设计员、地区负责人；2012年9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任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

张险峰，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10月至2009年2月，于河南金纬科技有限公司任CDMA网络测试、分析工程师；2009年2月至2010年5月，于杭州奕豪通信有限公司任系统优化工程师、优化片区负责人；2010年8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系统优化工程师，项目负责人。

刘强，男，1985年0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0年10月，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无线设计员、网优技术人员；2010年1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任网络优化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谢建平，男，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10年9月，于广东华讯工程有限公司任职网优工程师、地区负责人；201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网络优化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

龚兴亚，男，198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函授本科，在读）。2009年7月至2011年11月，于江苏省东方世纪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任无线设计员、地区负责人；2011年1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任设计负责人。

杨铭杰，男，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9月，于福建省移动公司任网络部优化人员；2009年10月至2011年4月，于浙江舟山联通WCDMA任优化人员；2011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职于公司杭州移动优化项目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职于

信华设计院沙特 LTE 海外优化项目负责人；2014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移动事业部经理。

田加周，男，198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职于杭州奕豪通信有限公司任无线优化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任无线设计负责人。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为增强规划设计、网络优化、技术研发实力，扩充公司规模，于 2010 年先后引进了赵庆永、陶勇、顾建勋、胡峰、李郁强、张险峰、刘强、谢建平等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且实行良好的人才发展计划，通过架构合理的薪酬绩效、帮助员工制定个人发展规划、深化内部培养机制等措施确保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上述核心技术人员自入职以来未发生重大变化。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直接持股情况		通过领优投资间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领优投资出资额（万元）	占领优投资的出资额比例（%）
应伟光	1,280,000	6.40	--	--
陶 勇	--	--	98.80	15.20
胡 峰	--	--	26.00	4.00
赵庆永	--	--	18.20	2.80
顾建勋	--	--	13.00	2.00
史晓东	--	--	6.50	1.00
谢建平	--	--	6.50	1.00
杨铭杰	--	--	5.20	0.80
龚兴亚	--	--	2.60	0.40
合计	1,280,000	6.40	176.80	27.20

（七）公司获得荣誉情况

1、公司近年来获得的主要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授予单位	获得时间
1	杭州市雏鹰计划企业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1 年 10 月
2	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1 年 12 月
3	杭州市下城区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2 年 9 月
4	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12 年 9 月
5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13 年 8 月
6	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13 年 11 月
7	2013 年度杭州市大学生见习训练示范基地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4 年 2 月
8	下城区十佳创新型企业	中国下城区委下城区人民政府	2014 年 3 月
9	下城区专利示范企业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4 年 11 月
10	获 AAA 等级证书	杭州市信用管理协会	2015 年 4 月

2、子公司近年来获得的主要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授予单位	获得时间
1	杭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	杭州市科技技术委员会	2012 年 9 月
2	浙江省科技型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12 年 9 月
3	杭州市雏鹰计划企业	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2 年 10 月
4	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	下城区科技局	2012 年 12 月
5	2013 年专利示范和试点企业	下城区科技局	2013 年 10 月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网络设计技术服务和网络优化技术服务这

两项业务服务收入。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4,356,485.92	100.00	29,156,181.81	100.00
营业收入合计	34,356,485.92	100.00	29,156,181.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100.00%，主营业务突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网络设计技术服务	13,284,709.07	38.67%	8,403,507.64	28.82%
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21,071,776.85	61.33%	20,752,674.17	71.18%
合计	34,356,485.92	100%	29,156,181.81	100%

（二）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网络设计技术服务和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报告期内，下游主要客户为通信运营商、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和大型通信类国企。2014年、2015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5.38%及62.7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5年度			
1	宁波华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9,511,293.61	27.68
2	上海贝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42,135.75	11.77
3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946,226.42	8.58

4	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702,924.53	7.87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2,345,396.23	6.83
合计		21,547,976.54	62.73
2014年度			
1	上海贝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645,150.85	19.36
2	宁波华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5,639,670.49	19.34
3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3,334,630.96	11.44
4	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567,169.81	8.80
5	长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1,877,499.69	6.44
合计		19,064,121.80	65.38

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均超过50%，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均为国内大型通信运营商、通信设计研究院及大型通信类国企。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执行成本	7,162,136.36	32.15	6,326,640.89	30.34
人工成本	10,269,213.83	46.10	10,334,204.42	49.55
技术服务费	3,752,306.31	16.84	2,481,066.39	11.90
其他成本	1,093,730.60	4.91	1,713,413.00	8.21
小 计	22,277,387.10	100.00	20,855,324.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执行成本、人工成本、技术服务费和

其他成本构成。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网络设计技术服务和网络优化技术服务，因此执行成本和人工成本占比较高，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中执行成本包括车辆使用费和测试卡通信费；其他成本主要是折旧、检测等费用。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

2014年、2015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9.79%和23.4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
2015年度			
1	江西维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495,308.39	15.69
2	杭州德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680,188.66	3.05
3	江苏艾思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	2.33
4	杭州方格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1.26
5	浙江申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44,194.00	1.10
合计		5,219,691.05	23.43
2014年度			
1	上饶市睿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1,011.28	6.33
2	湖州外服劳务有限公司	1,113,600.00	5.34
3	杭州中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792,000.00	3.80
4	杭州德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683,773.57	3.28
5	杭州唐亿贸易有限公司	217,800.00	1.04
合计		4,128,184.85	19.79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业务分包的供应商主要为：江西维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德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和上饶市睿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这些分包供应商主要为宇脉科技及其子公司领优科技提供机房设备勘测、网格化性能指标测试等非主要的、辅助性的、劳动密集型的服务，具有可替代性、非专业性，

不具有依赖性。宇脉科技及其子公司根据不同项目所需人员类型、相关配套（如车辆使用、人员住宿等）以及工作地点，确定了较为完整的合作方定价机制。此外，针对分包业务也采取了相应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1）严格的合作方资格审查；（2）严格的人员筛选；（3）人员培训；（4）严格执行ISO质量体系；（5）多渠道的调研和资料收集；（6）严格的校审制度；（7）不定期的质量抽查。

此外，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2014年1月1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签订方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湖州外服劳务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劳务派遣	451,200.00	2014.5.10	履行完毕
		领优科技	劳务派遣	220,800.00	2014.1.13	履行完毕
		领优科技	劳务派遣	441,600.00	2014.1.14	履行完毕
2	上饶市睿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浙江城域网、接入网建设项目技术服务	754,800.00	2014.10.15	履行完毕
		领优科技	中国移动浙江公司网络改造项目技术服务	645,472.00	2014.10.15	履行完毕
3	杭州德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中国移动新疆公司网络建设工程技术服务	300,600.00	2014.12.15	履行完毕
		领优科技	浙江移动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424,200.00	2014.7.2	履行完毕
		领优科技	浙江移动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721,000.00	2015.1.3	履行完毕
4	江西维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中国移动新疆公司网络建设工程技术服务	3,250,000.00	2015.3.25	履行完毕
		领优科技	浙江移动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455,027.00	2015.2.13	履行完毕

5	杭州中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通讯模组设备采购	198,000.00	2014.12.10	履行完毕
		宇脉科技	通讯模组设备采购	594,000.00	2014.12.10	履行完毕
6	江苏艾思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智能光网络检测系统技术开发	520,000.00	2015.6.12	履行完毕
7	杭州方格科技有限公司	领优科技	频率优化系统软件技术开发	280,000.00	2015.1.12	履行完毕
8	杭州唐亿贸易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笔记本电脑设备采购	217,800.00	2014.4.10	履行完毕
9	浙江申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宇脉科技	汽车采购	116,494.00	2015.3.23	履行完毕
		宇脉科技	汽车采购	127,700.00	2015.10.27	履行完毕

2、工程项目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重大工程项目合同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重大设计、优化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ATU 及差小区优化服务技术服务项目	2013.8.10	381,600.00	履行完毕
		网格化及干道优化服务技术服务项目	2013.9.10	324,000.00	履行完毕
		2013 年四川移动日常测试集中管控服务项目	2014.11.13	204,600.00	履行完毕
		2013 年下半年四川移动日常测试集中管控服务项目	2013.12.31	750,600.00	履行完毕
		2013 年成都地区网络低端优化服务项目	2013.12.9	980,000.00	履行完毕
		2013 年成都地区网络低端优化服务项目（续签）	2014.12.9	980,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成都地区低端网络优化技术服务(3 月-6 月)	2015.6.14	460,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成都地区低端网络优化技术服务(7 月-9 月)	2015.12.9	600,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成都地区低端网络优化技术服务(10 月-12 月)	2015.12.9	600,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成都地区中端网络优化技术服务(3 月-6 月)	2015.6.14	470,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成都地区中端网络优化技术服务(7 月-12 月)	2015.12.9	540,0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暂挂类网优工单高端优化辅助服务项目（1-5 月）	2015.6.23	180,000.00	履行完毕
		2015 年四川省网络质量测试管控低端服务项目	2015.12.10	189,000.00	履行完毕
		2015 年四川省网络质量测试管控中端服务项目	2015.12.3	117,000.00	履行完毕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方无线网络优化服务项目	2014.3.18	1,260,000.00	履行完毕
		2015 年无线网络优化服务项目续签框架协议	2015.5.8	252,000.00	履行完毕
		2015-2016 无线网络优化服务	2015.7.16	6,893,856.00	正在履行
3	宁波华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新疆公司 2014 年度设计技术服务项目	2014.1.5	6,600,000.00	履行完毕
		浙江城域网、接入网建设项目技术服务	2014.6.16	1,391,509.00	履行完毕
		中国移动新疆公司 2015 年度设计技术服务项目	2015.1.9	8,200,000.00	履行完毕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青岛烟台等室内分布项目	2015.4.2	1,150,200.00	正在履行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吉林、辽宁、天津、宁夏、湖南室内分布项目	2015.7.1	583,071.19	正在履行
6	长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2013-2014 年度 联通 GSM/WCDMA 日常优化服务和专项优化服务	2013.11.1	1,162,378.00	履行完毕

(2)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项目名称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上海贝电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外借工程师框架协议	2014.1.1-2014.12.31	履行完毕
		2015 年外借工程师框架协议	2015.1.1-2015.12.31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国内无线工程网优 & 联通 GU 日常网优年度合作协议	2013.11.1-2014.10.31	履行完毕

		江西移动 2014 年日常优化项目（宜春）	2014.6.1-2015.8.31	履行完毕
3	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基本合同（框架）	2014.6.1-2015.5.31	履行完毕
			2015.6.1-2016.5.30	正在履行
		技术服务协议（框架）	2014.7.15-2015.7.14	履行完毕
			2015.7.21-2016.7.20	正在履行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传统业务技术配合服务	2015.1.1-2015.12.31	正在履行
5	浙江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网络科技分公司	浙江网络优化项目	2014.3.1-2014.12.31	履行完毕

3、租赁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面积	租金	租赁期限	履行情况
1	杭州市下城区科技创业中心	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沈家路 319 号 316 室	530 m ²	第一年房屋租金 304485 元；年租金每年递增 5%	2015.11.16-2018.11.15	正在履行
2	杭州下城区东新街道沈家经济合作社	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费家塘路 588 号 3 号楼 201 室	153.5 m ²	每年分两次支付，每次各支付 50%，支付时间为每年 9 月 25 日和 3 月 25 日；年租金 37484.8 元	2014.10.1-2017.9.30	正在履行
3	杭州市下城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街道沈家经济合作社	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费家塘路 588 号下城区电子商务产业园内 3 号楼第 2 层西侧	482 m ²	每月每平方米 20.35 元	2014.10.1-2017.9.30	正在履行
4	成都市金	浙江宇脉	成都市金泉	60 m ²	2016.1.15-2017.	2016.1.15-20	正在

	牛区人民政府金泉街道办事处	科技有限公司	街道两河路55号		1.14, 出租方免收房屋租赁费用, 租赁期满后, 如需续租另行签订合同	17.1.14	履行
5	张泳	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元通巷10号2楼1单元5楼3号	--	月租金 3400 元, 全年合计 40800 元	2015.7.1-2016.6.30	正在履行
6	王和平	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二工乡二队	--	月租金 1000 元, 两月交付一次, 提前 10 天支付	2016.1.5-2017.1.5	正在履行
7	湛书平	浙江宇脉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市青山湖区京东镇高兴村农民公寓 13 栋一单元 201 室	65 m²	月租金 1000 元, 租金每 3 月一付	2016.1.10-2017.1.9	正在履行

4、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银 行	借款人	合同编号	金额 (元)	利率	贷款期限	担保方/担保方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	宇脉科技	33016239100215050002	2,000,000.00	年 利 率 6.63%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	刘秋明、万朝晖、吴悦祥和吴晓晓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1,500,000.00		自 2015 年 5 月 21 日至 2016 年 5 月 20 日	
2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支行	宇脉科技	8011120150018571	3,000,000.00	年利率 7.2%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	杭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宇脉科技	103C110201500651	3,000,000.00	月利率 4.35‰	自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 日	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领优科技	103C110201500629	2,000,000.00	月利率 4.6‰	自 201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五、公司商业模式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移动通信网络规划设计咨询、网络优化服务和产品研发的专业化高科技企业，致力于为运营商提供通讯网络整体解决方案及全方位服务支撑。公司主要通过资质审查、招投标等方式，进入通信运营商、规划设计院、设备厂商、通信国企的合作单位名录，从而获取相关的规划设计、网络优化、技术研发等市场业务。公司在取得相应市场业务以后，通过科学组织管理项目经理、工程师、研发人员等为通信运营商、规划设计院、设备厂商、通信国企等提供符合要求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网络优化、技术研发等技术服务，获取相应的服务收入。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形成了符合自身发展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盈利模式。

（一）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积极与浙江大学、电子科技大学、树人大学等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交流合作，获得了“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专利示范点企业”等称号，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研发优势。公司的产品设计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市场调研进行可行性分析，然后在此基础上提出技术方案，制作样品并不断改进。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包括材料、设备采购和外协劳务服务采购。

材料、设备采购：公司执行供应商管理制度，建立供应商管理名录。公司广泛搜集材料供应商信息，通过多方对比，经过严格评定后，选择合适供应商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公司在采购相关材料、设备时从供应商目录中选择一家进行采购；对于无指定供应商目录的，公司按照内部采购管理规定，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公司从供应商的开发、供应商评价两个方面实施科学规范的供应商管理，以确保采购材料价格合理、质量可靠。

外协劳务服务采购主要为低端事务性技术服务，需要在当地寻找人力资源，通过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的方式安排工程项目，以降低人力资源成本，提高服务

效率。公司制定了科学规范的管理办法，派遣管理及技术人员进行管理，并要求外协方接受本公司的监督指导，服从业主、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严格按照施工技术规范、设计文件技术要求和有关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在项目经过电信运营商初验合格，公司与劳务外协单位进行结算，对劳务外协方的工作质量进行全面评价。

（三）生产模式

规划设计：公司按项目组织生产，接到客户技术服务订单后，对公司是否有能力满足客户要求及盈利情况进行评审，如有则组织项目部开展项目活动，经过项目策划和项目实施，最终完成包括可行性报告、规划设计方案、施工图纸、分析报告等技术服务产品，通过校对、审核、审定、出版交付客户。

网络优化：公司按项目的方式组织生产，接到客户技术服务订单后，对公司是否有能力满足客户要求及盈利情况进行评审，如有则组织项目部开展项目活动，经过项目策划和项目实施，最终完成网络现状分析报告、网络优化调整方案、网络优化调整后对比分析报告等交付客户。

（四）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通信运营商、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通信类大型国企等。当前通信运营商、大型国企等开始普遍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服务采购。公司通过参与运营商公开招标，对符合资格要求的申请企业进行初审，确认合格后发放招标文件，最终综合评审投标企业，确定中标名单并签署技术服务框架合同。

公司与运营商签订合同后，根据合同要求编制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项目质量目标、进度计划、人员配置、设备配置、应急措施、安全保障等。项目团队组建后，由项目经理负责组织实施。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提供规划设计服务、网络优化技术服务、软件研发等实现盈利。作为一家注重研发、创新的企业，公司结合移动通信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

通过不断的技术前瞻研究、新产品研发、技术人员高端培养等方式，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客户满意度，以实现盈利最大化。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1）监管体制

公司是一家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企业，是国内优秀的通信技术服务商，具有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乙级资质，主要为运营商提供通信工程施工、通信网络维护等服务。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要业务领域为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和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属于通信系统集成服务；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公司可归类为 17101110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隶属于中央的地方通信管理局和地方有关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的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有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中国通信标准化、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和政府颁布了一系列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以促进行业健康持续发展，主要包括：

发布时间	发文机构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2015 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主要目的是规范电信市场秩序，维护电信用户和电信业务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电信网络和信息的安全，促进电信业的健康发展。
2014 年	国家工信部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制定，目的是为了规范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2013 年	工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信息产业发展规划》	加快网络宽带化进程，推进城市光纤到楼到户。扩大农村地区光纤宽带网络覆盖范围，光纤基本延伸至乡镇和行政村；推动 3G 网络建设，加快扩大 TD-SCDMA 等技术的 3G 网络覆盖范围，推动 3G 网络在城市深度覆盖，并向乡镇、行政村延伸；实施下一代互联网商用示范及推广计划，在东部地区、中西部中心城市以及部分行业率先开展 IPv6 商用试点，开展重点网络改造、重点网站过渡和重点业务迁移。
2013 年	国务院	《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完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统筹推进移动通信发展；扩大第三代移动通信（3G）网络覆盖，优化网络结构，提升网络质量；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和具备条件，推动于 2013 年内发放第四代移动通信（4G）牌照；加快推进我国主导的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时分双工模式移动通信长期演进技术（TD-LTE）网络建设和产业化发展；全面推进三网融合。
2012 年	国家工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制定，目的是规范招标投标活动，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012 年	国家工信部	《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加强网络资源整合利用，在新一代移动通信等领域，实现核心技术与关键产品的突破，打造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形成世界一流的产业群；继续推动 TD-SCDMA 等第三代移动通信及其增强型技术的产业化及应用。
2011 年	国务院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计划(2011-2015)规划纲要》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务等。
2011 年	国家工信部	《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	加快光纤宽带网络建设，提升信息基础设施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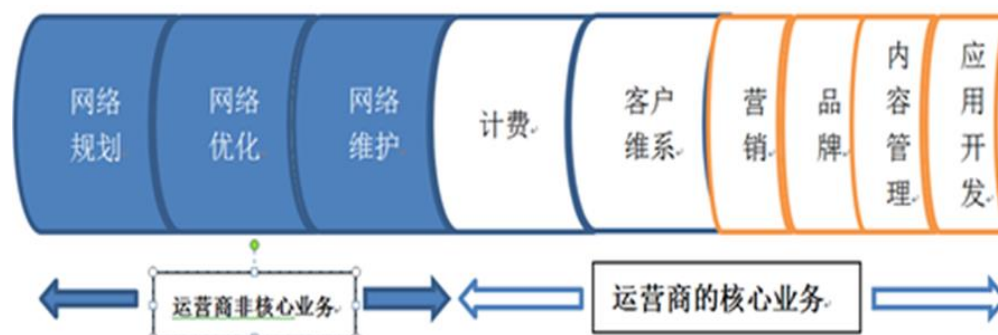
	等七部委	络建设的意见》	力、制定和完善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配套措施，支持网络建设发展、完善其他相关配套措施，保障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列为发展重点，有利推动光纤宽带网络的建设。
2010 年	国务院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2009 年	国务院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2011）	加快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下一代互联网和宽带光纤接入网建设，开发适应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特点和移动互联网需求的新业务、新应用，带动系统和终端产品的升级换代。支持 IPTV（网络电视）、手机电视等新兴服务业发展。建立内容、终端、传输、运营企业相互促进、共赢发展的新体系。
2008 年	国家工信部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生产安全事故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律制定，目的是加强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明确安全生产责任，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2001 年	原信息产业部	《通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	要目的是加强对通信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确保通信工程质量。
2001 年	原信息产业部	《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管理办法》	主要目的是为维护通信建设市场秩序，适应我国通信信息网络建设的需要，保证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工程的质量，对全国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进行资质认证和监督管理。

2、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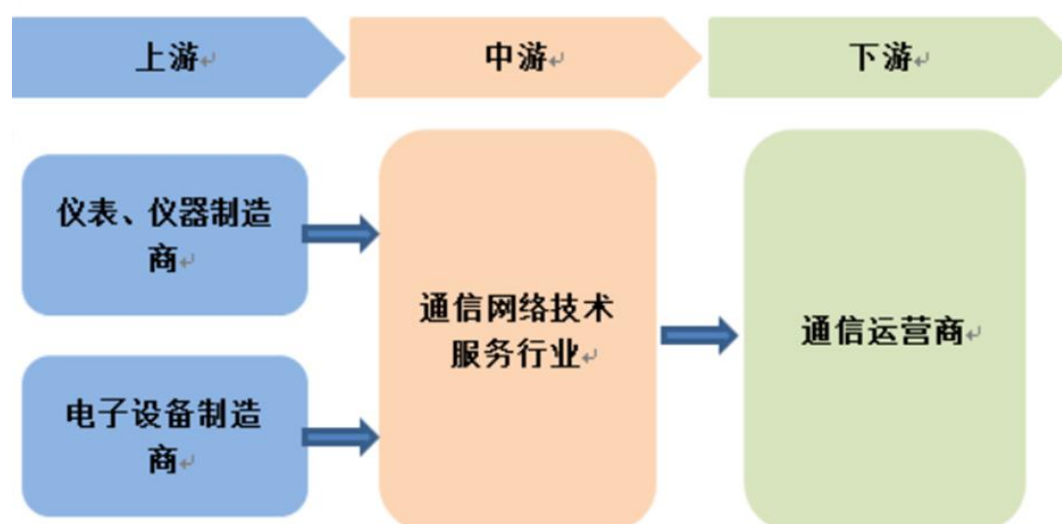
通信行业产业链由网络层、应用层、终端层三个层面构成。其中，网络层主要为通信行业提供基础网络服务能力，内容包括有：规划咨询、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工程实施、网络优化、网络运维等技术服务；应用层主要是基于基础网络提供内容、IT 应用服务等能力，负责根据用户的要求开发和提供适合用户使用的服务，集中在 IT 应用、内容服务；终端层是通信网络基础服务、网络内容、IT 应用服务能力的使用载体。

通信技术服务业属于网络层，位于通信产业链的前端。通信技术服务行业是指通信设备供应商、系统集成商和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在通信运营商网络建设前、建设中及建设后提供的各类技术服务，具体包括：建网前为网络规划和部署提供咨询服务；建网中为通信运营商或通信主设备供应商提供工程服务；建网后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网络维护、网络优化服务以及为提高网络系统的利用率和高效性，围绕运维和网管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的行业。

我国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市场规模随着通信行业经过了几次变革，现形成了三家通信运营商为主体的市场格局。随着电信行业的飞速发展，三大运营商的竞争愈加激烈，运营商业务开始转变为以客户和市场为导向，电信运营商仅仅依靠自身的员工队伍来进行网络规划、设计和维护等业务已越来越不经济，在技术上也越来越困难。为了更专注于自己的核心业务——客户维系、营销和品牌设计，部分电信运营商已逐步将网络规划、网络优化和维护等业务交由设备厂商和专业的技术服务提供商来提供。技术服务外包可以帮助电信运营商实现更灵活的人力资源配置，将更多的时间和资源集中于核心业务，而服务提供商通过规模化技术服务可以降低电信运营商的经营成本。同时，通信技术快速更新导致通信网络越来越复杂，这对网络服务的技术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情况下，为保证网络运营质量，运营商更愿意寻求专业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提供服务。在此期间，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抓住行业中的机会，迅速成长起来并成为行业内的主导，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时期。



3、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关系



从上述产业链图可以看出：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监测仪器仪表行业、电子设备行业和通信设备行业等一些社会基础行业。目前，我国这些行业发展成熟，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供给丰富，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随着我国通信设备制造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竞争的加剧和市场容量的扩大，以及核心部件的国产化，相关服务、原材料及部件价格呈逐年下降的趋势，行业所需的大多数服务和设备都可以得到充足的供应，因此作为其下游的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具有较高的对上游的议价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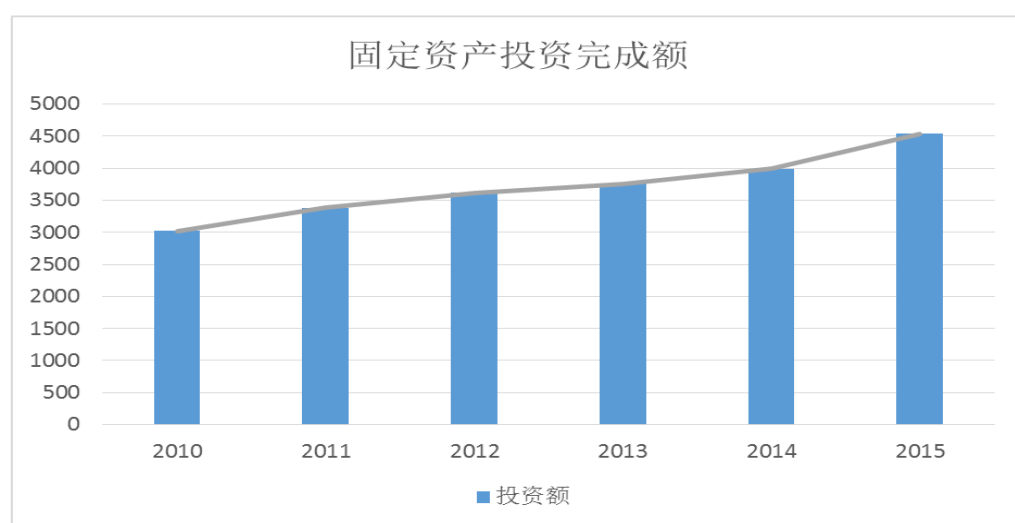
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下游客户是电信运营商和通信设备商。通信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性、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是推动国家信息化、促进国民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基础产业，因此通信业的快速发展，将会给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带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二）市场规模与发展趋势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对整个通信网络进行建设、运营管理、优化服务。随着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特别是三大运营商重组以后，通信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通信网络规模不断扩大，网络环境和通信设备系统日益复杂。近年来随着通信技术的快速发展，移动通信由 2G 到 3G、3G 到 4G 的不断升级以及各运营商之间业务竞争，各运营商对其网络稳定性、高效性、安全性的要求不断增强，其专业、及时、有效的业务需求使得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

通信网络建设技术服务市场的发展直接受益于通信运营商的大规模基础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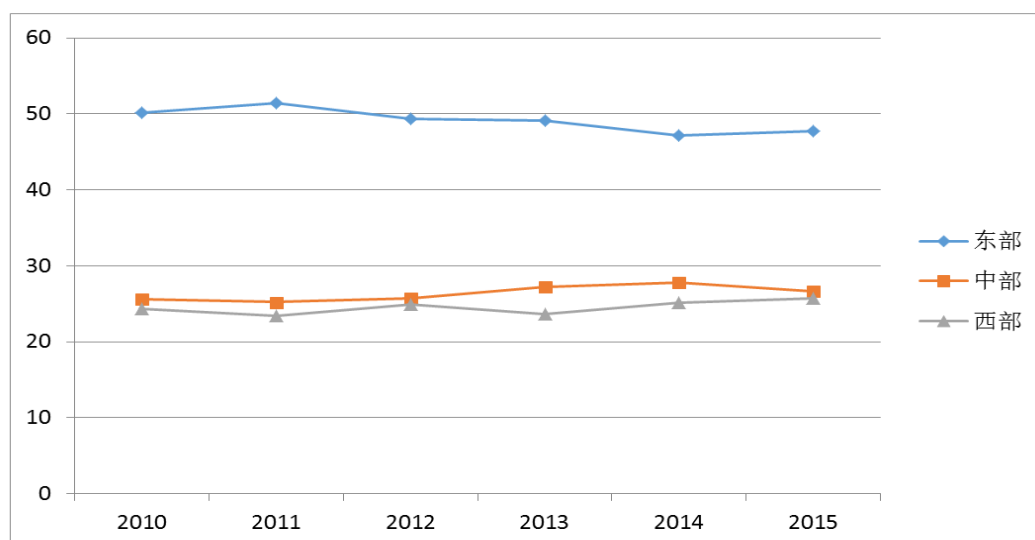
设投资。随着 2013 年 4G 牌照的逐步发放,我国电信业固定资产投资进入新一轮增长周期,该阶段的增长主要来自最先获得牌照的中国移动对 4G 网络建设投资,带动无线网络和传输网的投入金额上升。随着 2015 年 2 月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正式取得 FDD-LTE 的 4G 运营牌照,将迎来 4G 网络投资建设的高峰期。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显示,2015 年,全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完成 4,539.1 亿元。投资完成额比上年增长 546.5 亿元,同比增长 13.7%,比上年增速提高 7.4 个百分点。



2010-2015 年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数据来源: 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工信部)

2015 年,东部地区完成电信固定资产投资 2,085.6 亿元,占东中西部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47.70%,较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东部与西部投资占比差距为 21.10%,较上年扩大 1.7 个百分点,东部与中部投资占比差距为 22.00%,较上年下降 0.1 个百分点。



2010-2015 年东、中、西部地区电信投资比重

数据来源：2015 年通信运营统计公报（工信部）

在通信网络建设需求拉动以及通信服务外包加速的双重背景下，2007 年以来，我国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规模总体保持了高速增长态势，总体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中国信息产业网的相关统计数据，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规模已经从 2011 年 834.9 亿元，增长至 2015 年 1,914.3 亿元,5 年间增幅达到 130%。预计 2017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2,668.5 亿元。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随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总体市场的增长，其中的网络设计技术服务和网络优化技术服务维护服务将随着多制式、多功能和多网融合的新一代通信网络的

发展而持续增长。

（1）通信网络设计技术服务市场

通信网络设计行业市场主要依托于运营商通信网络投资，通信网络投资是通信业固定资产投资的重要部分，通信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的逐年增长为网络优化及网络设计投资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契机。

近年来，随着通信业务不断增长，综合了固定电话网、移动通信网及互联网的通信网络越来越庞大，通信网络设计服务市场规模随着网络建设的不断积累而扩大。未来几年，网络设计服务将随着多制式、多功能和多网融合的新一代通信网络的发展而持续增长，预计 2015 年底为 210 亿左右，预计到 2020 年之间，基本会维持在年设计规模在 200-300 亿之间浮动。

（2）通信网络优化服务市场

通信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是指对通信网络中的设备进行维护、保障和优化，确保通信网络正常运转，其中包括核心网、传输网及无线网的维护，其发展与通信网络及其设备的规模相关。

网络优化服务多针对移动无线网络，是在支撑用户增多及业务扩展需要下进行的网络二次扩容优化，是以新技术和新业务的应用对现有通信网络的改造和升级，是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未来发展的重点之一。网络优化行业 2010 年为 131 亿，预计到 2015 年底为 250 亿，5 年增长近 100%，预计到 2020 年行业空间将突破 450 亿。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促进通信业发展的产业政策，极大地拉动了通信技术服务业的发展。《通信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中提出，要深入普及高速无线宽带，加快4G网络建设和边远山区、牧区及岛礁等网络覆盖；积极推进5G和超宽带关键技术研究，全面向互联网协议第6版（IPv6）演进升级，布局未来网络架构、技术体系和安全保障体系。党中央和国务院对信息通信领域的发展高度重视，持续颁布了宽带中国战略、“互联网+”行动计划、大数据发展纲要等系列政

策措施，在这些战略举措的引领下，“十三五”时期，行业在推进宽带基础设施升级、促进信息应用服务繁荣、扩大信息消费规模等方面都将加快前进的步伐，成为驱动我国国民经济提质增效和持续稳定增长的新引擎。

（2）技术的转型升级

我国的通信业正处于转型升级新阶段，光纤宽带建设将会加速推进，用光纤宽带替代传统的传输介质，以及新增光纤宽带用户，将为通信技术服务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同时，4G 网络建设的加快、“三网融合”、“物联网”和“云计算”等新兴业态的崛起，将会进一步刺激通信网络的扩容和升级，我国通信业的变化发展，将为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带来新的契机。

技术的发展必然将引发现有通信网络的扩容、重组与兼容，也将促进通信网络的多元化业务发展，并最终对通信设备制造业、终端产业和通信技术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等上下游产业形成有力拉动。在这样的背景下，处于通信产业链的中间环节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将面临更大的市场需求，行业将持续快速发展。

（3）运营商的服务外包

激烈竞争迫使运营商全面降低运营成本，服务外包是降低成本的有效手段，激烈的竞争促使运营商加大对核心业务和服务创新的投入力度，服务外包可以使运营商摆脱运维负担，更好的开发新业务。同时，电信新业务层出不穷，计算机技术和 IT 应用系统升级换代，快速更新换代的设备和技术，对所需运维人员数量及技术能力构成较大压力，促使运营商考虑将相关服务外包。

2、不利因素

（1）高端技术人才短缺

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主要服务于通信运营商，其技术服务能力必须与通信技术进步相一致，甚至保持一定的前瞻性。为了及时掌握通信技术的最新进展和行业发展趋势，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必须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出适应新技术要求的相关服务，才能确保在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因此，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存在较大需求，不仅需要技术人员具备较强的技术理论水平、技术综合运用能力和实际操作经验，还需要具备

良好的敬业意识、服务精神和丰富的行业经验。目前，高端技术人才的缺乏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

（2）对运营商的议价能力较弱

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客户主要为三大通信运营商，集中度较高，处于垄断地位。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多为民营企业，行业集中度低，规模小而数量众多。这种竞争格局造成双方的谈判地位并不对等，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之间的充分竞争，又进一步提高了客户的话语权，降低了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的议价能力。因此，面向下游行业，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相对弱势的议价能力是制约其发展的因素之一。

（四）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本行业与电信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电信行业的发展随着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的呈周期性的变化，进而影响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周期性变化。受到通信业固定资产投资周期性的影响，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通信技术不断更新换代，每 5-6 年就会有一代更新的通信技术逐步成熟、走向商业化，从而带来通信技术服务的持续需求。但是，在新的通信技术从研发、试用、推广到大规模应用的过程当中，通信运营商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并不是平均分配的，而主要集中在技术推广到大规模应用的中间阶段，因此也造成了通信技术服务市场的周期性。在老技术大规模应用、新技术尚未成熟的时期，行业需求会处于相对低位，对行业内的企业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2、区域性

由于我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不同，通信网络资源也存在很大差异。在我国的东部，特别是东南部沿海各省市经济发展水平较高，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投入较大，中部和西部投入相对较小。目前，我国中、西部通信基础设施相对不完善，存量资源相对偏小，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规模相对较小，技术优势不明显，多承担单一工程。东部城市通信网络相对完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成长较早，对产业的理解普遍较强，竞争实力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容量占行业的比重较大。

当前，运营商通常实行分区、分级的业务经营模式，运营商在战略上由集团

公司统一管控,但不同省市地区的业务管理仍以省市级分公司进行独立决策和核算。由于本行业与通信固定资产投资及运营商分级管理有紧密的关联性,这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众多综合实力不强的服务商多以本省市运营商的服务业务为主。此外,除了自身实力局限外,本地化服务有利于降低服务成本,提升服务反应速度,这也是众多服务商选择本地化服务的重要原因之一。

随着行业不断走向成熟,运营商的招投标趋向于从地市分公司向省级公司集中,并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这给行业中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拓展全国业务带来机遇。在行业中,发展较早、综合实力较强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凭借自身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专业化的服务能力及完善的服务网络布局,积极参与全国各省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招标并获取大量业务,业务范围往全国拓展,逐渐打破行业区域性的限制。

3、季节性

通信运营商对通信技术服务的需求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受结算周期惯例的影响,通信运营商一般在每年的一季度制定资本支出预算,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实行集中招标,签订相关的服务框架协议;在第二季度开始实施网络规划、建设方案,确定具体项目合作内容,并与通信技术服务商签订具体项目合同;然后在第四季度集中进行项目验收和资金结算。上游行业需求的季节性特点会造成通信技术服务企业的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一般企业在下半年的收入会明显高于上半年。

(五)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情况

1、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目前国内通信运营商数量较少,通信技术服务企业的主要客户均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通信运营商及其相关的通信规划设计院。因此,通信技术服务企业对通信运营商和设计院有较强的依附性,客户集中度较高,议价能力较弱。若通信运营商或其相关设计院选择更换通信技术服务企业,或者改变合作内容和方式,都会对通信技术服务企业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造成其盈利能力的确定性。

2、市场竞争风险

通信运营商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通信技术服务企业。随着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和招投标管理的日益规范,通信运营商对技术服务企业的综合实力要求越来越高,越来越看重服务商的资质、规模以及综合实力,这加速了整个行业的洗牌和整合。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市场化程度正不断提高,竞争日益激烈,这将使一大批实力较弱的通信技术服务企业面临被兼并或被淘汰的风险。

3、技术升级风险

从世界通信技术发展进程来看,通信技术更迭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我国通信技术引入和自主研发的进程也在不断加快。通信技术日新月异的发展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供应商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能及时地实现技术升级,则可能无法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无法满足客户的技术服务需求,从而影响公司的市场份额,阻碍行业内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企业的发展动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技术研发团队的创新和研发。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存在较大需求,从事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企业,必须要具有一定数量、一定水平的技术人才,而培养一名高端的管理或技术人才需要几年的时间。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流失。

(六)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是一家专注于移动通信网络规划设计咨询、网络优化服务和产品研发的专业化高科技企业,为运营商提供通讯网络整体解决方案及全方位服务支撑。与通信运营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移动、宁波华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贝电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从行业整体 500 亿的市场规模来说,公司约 3500 万的通信技术服务收入,市场占比不足千分之一,仍属于行业内的中小服务企业之一。

2、行业内其他企业

由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务的复杂性、专业性、分布区域性以及客户稳定性等因素，虽然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内存在大量的企业，公司在细分行业内面临的竞争并不像市场占比显示的那样激烈。尤其与业内龙头中通服以及大型通信规划设计院等通信运营商体系内的通信技术服务企业，民营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企业与其更多是上下游的合作关系，而非竞争关系。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其他民营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企业，业内典型的代表企业及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的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如下：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专业提供移动通信技术服务及移动通信网络测试优化系统的高新技术企业。华星创业提供的移动通信技术服务主要包括移动通信网络的普查、评估、优化；产品包括华星 FlyWireless 测试优化系统、华星 Fly Spire/Guide 测试优化系统、华星 WLAN 测试仪表、华星 2G/3G 网优平台等。公司提供的服务、销售的产品已覆盖全国 30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是行业内服务区域最广的企业之一。公司于 2009 年在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025。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1 年，公司专注于为通信运营商、系统设备商、网络服务商提供专业的网络测试、优化、建设、运维、运营方面的产品、服务和综合解决方案，是国内领先的移动通信网络优化方案综合供应商。在通信业务中，公司既为电信运营商和电信设备供应商提供高技术含量的移动通信网络优化测试分析系统，同时亦为电信运营商提供“一站式”的移动通信网络优化服务。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在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050。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一家专业的通信网络建设技术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技术服务，客户主要为三大通信运营商。公司主要从事通信网络规划、可行性研究、设计咨询、建设管理；通信信息化工程承包、设计、监理、软件开发。公司为国内民营通信网络建设技术服务提供商中的领跑者之一，承担了多项国家标准的编制任务。公司于 2012 年 3 月在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 300299。

杭州友华通信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国家乙级咨询勘察设计单位、中国通信企业协会设计施工专委会设计工作部委员单位。专业从事

通信网络规划、通信网络设计、通信建设项目评估、可行性研究、网络优化、通信房屋建筑、通信铁塔设计、信息通信工程监理等技术咨询服务。公司长期以来一直为移动通信运营商提供 GSM 网络和 3G、4G 网络规划、工程设计、网络优化和运维支持等移动通信专业服务，为移动通信运营商网络运行指标、移动网络设备资源利用率、移动通信网络服务质量等提供全方位的服务，是国内领先的移动网络专业服务供应商之一。

3、公司竞争优势

（1）领先的技术和创新研发能力

通信技术服务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提供该类服务企业需要掌握通信运营商各种网络系统，熟悉各类通信设备，精通无线、交换、传输、网管、优化等专业知识，还需要随时应对通信技术行业不断的更迭和变化，只有通过加强自主研发能力，抓住机遇，不断开拓通信技术服务的相关业务，才能立于不败之地。公司在通信技术服务行业深耕多年，自主研发形成了基于 GIS 的智能图形化网络分析技术、移动通信无线远距离数据采集技术、一种无线通信系统接入控制技术、移动通信易频专家系统、移动通信上行干扰分析技术等核心技术。

公司拥有专业的自主研发团队，积极与浙江大学、电子科技大学、树人大学等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交流合作，获得了“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专利示范点企业”等称号。凭借多年的经验和技術积累，目前公司共拥有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4 项发明专利，在技术方面具备一定竞争优势。

（2）稳定的客户资源

通信运营商对技术服务企业的要求较高，要成为并维持通信运营商的合作伙伴，需经过长时间的服务磨合，同时具备相应的资质条件和持续不断的研发能力，以满足通信业飞速发展和网络升级的需求，正因为如此，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一旦被运营商选定入围，一般不会被轻易更换，业务具备较强的持续性。目前公司已经和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三大运营商及中国铁塔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3）全流程服务能力

公司服务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等多家不同制式的通信运营商，

通过密切跟踪移动通信技术发展,持续进行产品研发与技术升级,在移动通信2G、3G 和 4G 技术、软件开发等方面实现了全频段服务能力。公司技术服务能力涉及通信网络规划设计、通信网络优化、通信工程施工等,既能为客户提供集前期勘测、规划和施工为一体的网络工程服务,也能提供专业全面的网络维护和优化服务。通过各项业务的协同,降低了运营商的通信网络建设成本和维护成本,同时保证了网络质量,具备全流程服务能力。

4、公司竞争劣势

(1) 资金规模和融资渠道有限

公司属于轻资产的高新技术服务企业,公司在开展业务时,由于受通信项目结算周期影响,一般都是先行垫资,待项目完成后再收回款项,有一定的间隔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日益扩大,成本费用支出引发大量的现金流出,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了较大的压力。目前公司规模较小、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规模和资金的限制使得公司尚不能在短期内建立全国范围内的服务网点,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2) 对通信运营商依附性较强

通信运营商是公司的主要服务客户。虽然公司与运营商之间的合作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公司不断拓展业务服务领域,扩展客户资源和渠道,但是如果运营商改变经营策略或降低对通信网络运营的投入,将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此外,运营商目前多数项目通过招标进行外包,公司大量业务通过投标获得,如果部分业务未能中标,会对公司业绩会产生一定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和监事一名。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公司治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三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的要求，建立健全了治理结构，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历次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并能得到切实执行，各股东、董事、监事能够客观、独立履行职权，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等机制运行良好。

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两次董事会、两次监事会，历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5.12.21
2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03.04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两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12.21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02.12

3、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一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12.21

公司“三会”历次会议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三）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涉及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召开程序合法，会议文件完整、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意识不强，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较为简单且人员较少，公司仅设立一名监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监事会，监事会成员由三人组成，职工代表监事为刘斌。为了保证和规范监事的职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内容、表决程序均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监事会运作机制较为健全、规范，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人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对公司和管理层的日常经营进行相应的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1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及运作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

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刚刚建立，公司及管理层对于公司治理运行经验尚显不足。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

善公司治理机制，完善各项法人治理制度，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以后将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意识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没有发生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诉讼或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诉讼或仲裁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生产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机器、设备。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因此，公

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与股东或关联方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设施、专利权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共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充分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对员工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实施管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178 人，公司与全部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医疗保险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缴纳人数	141	141	141	141	141
员工总数	178				
差异人数	37	37	37	37	37

公司未给部分人员缴纳社保，主要系部分员工因享受新农保或其他原因主动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在册员工中的 15 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为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秋明承诺“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如果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对公司就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进缴纳事宜行处罚或要求补缴，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支付，并承担相关费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不存在由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代发工资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不存在由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代发工资的情况。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持股 5% 以上股份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持有其他公司股份。

（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其他公司股份及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刘秋明妹妹刘春燕及妹夫陈闻忠投资有宁波市鄞州科文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市鄞州科文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闻忠
注册号：	330212000166443
经营期限：	2010年8月19日至2040年5月5日
公司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北路1501号413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主要管理人员	陈闻忠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春燕任监事
登记机关	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宁波市鄞州科文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宇脉科技在经营范围上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之关系密切的其他家庭成员，不存在持有其他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 年 1 月，实际控制人刘秋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人及本人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

外,以任何形式支持除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人确认并向公司声明,本人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和本人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公司签署的;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之权益而作出;

如本人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的实际损失;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审字[2016]33090020号《审计报告》和相关财务凭证显示,截至2016年6月8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无。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情况		通过领优投资间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领优投资出资额 (万元)	占领优投资的出资额比例 (%)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情况		通过领优投资间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领优投 资出资额 (万元)	占领优投资的 出资额比例 (%)
刘秋明	董事长、总经理	9,462,000	47.31	153.40	23.60
吴悦祥	董事、副总经理 兼董事会秘书	1,714,000	8.57	--	--
倪奇文	董事	686,000	3.43	--	--
楼继平	董事	--	--	13.00	2.00
杨烈勋	董事			13.00	2.00
应伟光	副总经理	1,280,000	6.40		
史晓东	副总经理	858,000	4.29	6.50	1.00
赵庆永	监事会主席	--	--	18.20	2.80
陶 勇	监事	--	--	98.80	15.20
刘 斌	监事	--	--	80.60	12.40
陈 姚	财务负责人	--	--	--	--
合计		14,000,000	70.00	383.50	59.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直接持有公司14,000,00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70%；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持有领优投资59%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秋明作出的承诺详见本节之“五、同业竞争”之“（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序号	人 员	于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	-----	---------	------	------

1	史晓东	副总经理	领优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	------	----------

除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子公司领优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宇脉有限设立时，公司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刘秋明担任。

2015年12月，因宇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刘秋明、吴悦祥、倪奇文、杨烈勋、楼继平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刘秋明任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宇脉有限设立时，仅设监事一名，由吴悦祥担任。

2015年12月，因宇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赵庆永、陶勇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由职代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赵永庆任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宇脉有限设立时，刘秋明任公司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因宇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秋明为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聘任吴悦祥、史晓东、应伟光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姚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吴悦祥兼任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为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为保证公司运作规范、治理有序增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64,238.28	3,029,99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234,715.32	16,977,225.22
预付款项	91,650.37	343,055.1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9,930.90	869,194.46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792.32	55,792.32
流动资产合计	34,006,327.19	21,275,262.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67,145.38	4,981,393.6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754.93	340,201.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0,900.31	5,321,595.45
资产总计	37,537,227.50	26,596,857.97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00,000.00	9,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5,000.00	539,470.7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769,081.88	578,204.75
应交税费	1,880,271.59	725,232.99
应付利息	20,462.50	16,608.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4,018.44	3,887,748.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308,834.41	14,847,265.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429.49	121,543.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429.49	121,543.10
负债合计	15,379,263.90	14,968,808.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1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7,040.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16.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9,406.09	-871,95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57,963.60	11,628,049.6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57,963.60	11,628,049.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537,227.50	26,596,857.97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356,485.92	29,156,181.81
减：营业成本	22,277,387.10	20,855,324.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4,508.58	129,853.91
销售费用	181,353.81	124,540.10
管理费用	6,052,339.23	5,578,777.70
财务费用	916,766.96	694,328.18
资产减值损失	435,707.38	171,240.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8,422.86	1,602,666.87
加：营业外收入	372,588.00	666,757.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4,641.00	30,636.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063.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6,369.86	2,238,787.65
减：所得税费用	586,455.94	215,790.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9,913.92	2,022,99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9,913.92	2,022,997.57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29,913.92	2,022,997.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9,913.92	2,022,997.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95,117.75	26,725,753.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680.18	3,860,76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17,797.93	30,586,52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12,239.73	13,227,835.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45,227.85	12,114,728.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0,629.35	1,148,64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9,954.06	2,172,47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88,050.99	28,663,68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53.06	1,922,840.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810.00	4,346,684.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810.00	4,346,68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810.00	-4,346,684.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	1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13,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00,000.00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4,694.06	622,753.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000.00	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11,694.06	14,682,75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8,305.94	-1,182,753.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34,242.88	-3,606,04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9,995.40	6,636,043.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64,238.28	3,029,995.40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										-871,950.32			11,628,04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500,000.00										-871,950.32			11,628,049.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				1,397,040.96				11,516.55		1,621,356.41			10,529,913.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29,913.92			4,029,913.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1,500,000.00									6,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1,500,000.00									6,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516.55		-11,516.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16.55		-11,516.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				-102,959.04						-2,397,040.9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				-1,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00,000.00				1,397,040.96						-2,397,040.96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97,040.96				11,516.55		749,406.09			22,157,963.60

(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										-2,894,947.89			9,605,052.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500,000.00										-2,894,947.89			9,605,052.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2,997.57			2,022,997.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2,997.57			2,022,99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00,000.00										-871,950.32			11,628,049.68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66,340.77	1,432,472.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239,615.87	14,091,341.66
预付款项	57,683.04	258,123.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4,005.90	675,808.52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26.10	29,426.10
流动资产合计	29,157,071.68	16,487,172.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59,272.14	2,683,717.5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14.48	296,96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77,786.62	5,980,684.23
资产总计	34,334,858.30	22,467,856.56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00,000.00	6,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5,000.00	110,2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37,189.72	469,468.49
应交税费	1,608,162.65	640,175.33
应付利息	16,795.83	11,441.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39,437.10	3,784,668.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746,585.30	11,115,95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429.49	121,543.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429.49	121,543.10
负债合计	12,817,014.79	11,237,497.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1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7,040.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16.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9,286.00	-1,269,641.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17,843.51	11,230,358.9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17,843.51	11,230,358.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334,858.30	22,467,856.56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714,503.99	20,638,114.06
减：营业成本	18,676,735.43	14,456,095.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871.18	104,180.15
销售费用	155,724.53	124,540.10
管理费用	4,430,281.31	4,179,754.38
财务费用	762,192.75	471,487.02
资产减值损失	427,686.07	189,668.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9,012.72	1,112,938.10
加：营业外收入	281,944.00	541,914.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1,796.31	21,830.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706.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9,160.41	1,633,021.34
减：所得税费用	571,675.80	133,589.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7,484.61	1,499,43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87,484.61	1,499,431.54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87,484.61	1,499,43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7,484.61	1,499,431.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6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80,526.75	18,258,019.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251.74	3,085,79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16,778.49	21,343,816.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75,737.99	9,153,716.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74,067.90	8,750,41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4,246.79	717,732.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9,406.06	1,594,39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43,458.74	20,216,26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680.25	1,127,55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810.00	2,186,886.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810.00	2,186,88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810.00	-2,186,886.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	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	8,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8,641.24	438,050.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000.00	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5,641.24	9,468,05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4,358.76	-968,050.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33,868.51	-2,026,830.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2,472.26	3,459,30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6,340.77	1,432,472.2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										-1,269,641.10	11,230,35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500,000.00										-1,269,641.10	11,230,358.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				1,397,040.96				11,516.55		1,378,927.10	10,287,484.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87,484.61	3,787,484.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1,500,000.00							6,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1,500,000.00							6,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516.55		-11,516.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16.55		-11,516.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				-102,959.04						-2,397,040.9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				-1,5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00,000.00				1,397,040.96						-2,397,040.96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97,040.96				11,516.55		109,286.00	21,517,843.51

(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00,000.00										-2,769,072.64	9,730,92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500,000.00										-2,769,072.64	9,730,927.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9,431.54	1,499,431.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9,431.54	1,499,431.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500,000.00										-1,269,641.10	11,230,358.90

二、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2016〕330900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设备的安装、维护等。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收购子公司领优科技的合并类型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收购时的相关会计处理：公司单体报表借记长期股权投资，贷记银行存款；合并报表借记子公司权益，贷记长期股权投资。

会计准则依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三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

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

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

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

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

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

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

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

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

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

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0、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

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

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

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3,753.72	2,659.6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215.80	1,162.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2,215.80	1,162.80
每股净资产（元）	1.11	0.93
资产负债率	40.97%	56.28%
流动比率	2.22	1.43
速动比率	2.22	1.43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435.65	2,915.62
净利润（万元）	402.99	20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净利润（万元）	402.99	20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75.29	146.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75.29	146.87

后的净利润（万元）		
毛利率	35.16%	28.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1%	19.0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6%	13.83%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19	0.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1	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03	192.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	0.15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网络建设技术解决方案，主要包括网络设计技术服务和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100%，主营业务突出。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主要产品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网络设计技术服务	13,284,709.07	8,188,790.86	8,403,507.64	6,251,388.72
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21,071,776.85	14,088,596.24	20,752,674.17	14,603,935.98
小 计	34,356,485.92	22,277,387.10	29,156,181.81	20,855,324.70

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17.84%，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客户群，逐渐地得到客户的认可，同时也是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得以稳定地增长。

公司自2014年以来，不断加强技术人员储备及客户开发，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趋势良好，2014年公司毛利率达28.47%。随着公司通信服务技术的日益成熟及广泛推广，2015年公司的毛利率达35.16%，较2014年度增长6.69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毛利率得到了较大的增长，公司整体的发展趋势良好。

2014年、2015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022,997.57元、4,029,913.92元，净利润增长了99.21%，净利润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和技术服务水平，使公司营收较2014年度增长17.84%，得到了较快的增长；第二，公司在加强业务拓展的同时，对成本费用进行了很好的控制，在营收较2014年度增长17.84%的情况下，营业成本仅增长6.82%，同期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4年的21.94%下降至20.81%。

2014年、2015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9.06%、28.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83%、26.46%，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2015年的净利润大幅增长。

2014年、2015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16、0.2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12、0.19，公司在报告期内股本增加的基础上，盈利能力大幅上升，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了快速的增长。

综上，2014年、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取得快速增长的同时，净利润也实现了快速增长，公司盈利能力得到了保障。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4年、2015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28%、40.97%，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股东在2015年度增资650万元。2014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9,100,000.00元，占当期负债总额的 60.79%，2015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11,500,000.00元，占当期负债总额的 74.78%，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上升阶段，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企业均按照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借款和利息。

2014年、2015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3倍、2.22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43倍、2.22倍，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大幅上升。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大幅上升，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不能偿还到期负债风险较低。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客户多为全国知名通信企业，资信较高，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较好。2014

年、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1.95、1.71。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下降，主要原因是2015年公司发展较快，公司通常在接收具体项目的任务委托书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待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项目周期一般较长，造成期末应收余额较高。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正常，营运能力较强。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53.06	1,922,84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810.00	-4,346,134.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8,305.94	-1,182,753.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34,242.88	-3,606,047.64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22,840.51元、-70,253.06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公司业务收入增加，对外支付的技术服务费也相应增加，但公司项目的结算存在一定的滞后，公司需进行部分垫资。同时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5年较2014年的大幅增加，主要支付的往来款与付现费用。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的保证金	133,500.00	260,000.00
支付的付现费用	3,408,135.06	1,912,470.83
支付的往来款	2,518,319.00	
合计	6,059,954.06	2,172,470.83

截至2016年3月18日，应收账款已收回499.32万元，公司应收账款的结算主要集中在下半年。201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006.42万元，现金流量充足，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的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4,029,913.92	2,022,99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53.06	1,922,840.51
---------------	------------	--------------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主要原因为：

第一、根据公司的行业特点，公司收入确认与回款周期不一致，公司通常在接受具体项目的任务委托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建设方根据实际工作量给予确认产值。实际回款需待建设方收到运营商款项后方才根据已确认的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回款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导致收入确认与回款周期不一致。报告期内随着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也逐渐增长，造成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

第二、公司在2015年度，支付了较多的往来款项和资金拆借款款，主要包括支付的付现费用340.81万元，支付刘秋明往来款251.83万元，因此造成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

2014年、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46,134.94元、-583,810.00元，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购置资产支出减少。

2014年、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82,753.21、7,688,305.94，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650万元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现金较为充裕，能够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也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公司目前因现金流短缺而出现财务风险的可能性较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量会有所提高，未来公司经营可能会有较大的现金需求。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型分类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是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网络建设技术解决方案，主要包括网络设计技术服务和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根据收入类型分别为：

(1) 网络设计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的网络设计技术服务，是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a、技术服务工作已经完成并将相应服务成果提交客户，并经客户确认；b、工作量已经结算确认，并获得工作量确认单或者确定收费金额的合同。这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已发生和将要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完成工作量尚未进行结算，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由于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合理归集到各项目，根据历史经验、客户资信及项目实际情况，判断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根据项目执行情况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的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根据技术服务合同，在服务期内已提供相关技术支持服务，由客户确认并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

公司最近两年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主要产品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网络设计技术服务	13,284,709.07	38.67%	38.36%	58.09%	8,403,507.64	28.82%	25.61%
网络优化技术服务	21,071,776.85	61.33%	33.14%	1.54%	20,752,674.17	71.18%	29.63%
小 计	34,356,485.92	100%	35.16%	17.84%	29,156,181.81	100%	28.47%

(1) 2015年公司的网络设计技术服务收入增长迅速，金额为**13,284,709.07**元，相比2014年增加**4,881,201.43**元，增幅达**58.09%**，2015年毛利率为**38.36%**，相比2014年提高了**12.75**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运营商投资规模增大，为了加速3G与4G建设，运营商加大了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进而增大了公司的市场份额。另外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大大提升了竞争力，技术业务水平较高，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扩大公司客户群，逐渐地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使得公司的网络设计技术服务收入有了大幅增加。

(2) 2015年公司的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收入有所增长, 金额为**21,071,776.85**元, 相比2014年增加**20,752,674.17**元, 增长**1.54%**, 2015年毛利率为**33.14%**, 相比2014年提高了**3.51**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通过改善技术业务水平, 以技术创新为核心, 积极拓展新客户, 同时也重视老客户的维护, 使得公司的网络优化技术服务收入有所增加。

相比之下, 公司网络设计技术服务的毛利率较网络优化设计服务的毛利率要高, 2015年, 公司网络设计技术服务的增长率为**58.09%**, 网络优化设计服务的增长率为**1.54%**, 由于公司调整了业务结构, 加大了毛利率较高的网络设计技术服务业务, 因此使得公司2015年综合毛利率为35.16%, 相比2014年提高了6.69个百分点。

2、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

单位: 元

地区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浙江	6,914,130.99	20.12%	36.21%	-34.00%	10,475,679.09	35.93%	29.08%
新疆	11,856,689.84	34.51%	49.09%	144.15%	4,856,335.60	16.66%	5.56%
陕西	5,264,271.89	15.32%	25.70%	105.06%	2,567,169.81	8.80%	36.46%
四川	2,946,226.42	8.58%	12.18%	-11.65%	3,334,630.96	11.44%	21.99%
其他	7,375,166.78	21.47%	27.71%	-6.91%	7,922,366.35	27.17%	41.84%
小 计	34,356,485.92	100%	35.16%	17.84%	29,156,181.81	100%	28.47%

2014 年,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浙江、新疆、陕西、四川等全国 12 个地区, 2015 年, 为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 公司业务范围由原来的全国 12 个地区扩张到全国 15 个地区。其中, 新疆和陕西地区的业务收入更是大幅增长, 营收增长率达到 144.15%和 105.06%。因此, 2015 年公司收入 3,435.65 万元, 较 2014 年增长了 17.84%;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4,356,485.92	17.84%	29,156,181.81
营业成本	22,277,387.10	6.82%	20,855,324.70
营业利润	4,318,422.86	169.45%	1,602,666.87
利润总额	4,616,369.86	106.20%	2,238,787.65
净利润	4,029,913.92	99.21%	2,022,997.57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各项占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执行成本	7,162,136.36	32.15%	13.21%	6,326,640.89	30.34%
人工成本	10,269,213.83	46.10%	-0.63%	10,334,204.42	49.55%
技术服务费	3,752,306.31	16.84%	51.24%	2,481,066.39	11.90%
其他成本	1,093,730.60	4.91%	-36.17%	1,713,413.00	8.22%
小 计	22,277,387.10	100%	6.82%	20,855,324.70	100%

自 2014 年起，为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加强市场开拓，取得良好效果。公司 2014 年、2015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其中 2015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较 2014 年增长 17.84%、99.21%，主要原因是通信技术服务行业是一个快速发展的新兴产业。随着通信网络规模的扩大和技术的发展，网络环境和通信设备系统日益复杂，通信技术服务需求越来越大。伴随着 3G、4G 技术的成熟发展和推广，第三方通信技术服务商凭借自身在技术服务上的专业优势，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迎来了快速发展时期。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贯穿整个通信网络建设和运维的过程，公司是专业的通信网络规划设计与维护的技术服务提供商，公司凭借其在行业内多年积累的综合优势，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可期。

2015 年度公司加强了对项目的管理和对项目人员的调配, 严格控制费用总额, 致使 2015 年度业务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和其他成本较 2014 年度大幅减少; 技术服务费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占比提高 51.24%, 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公司调整了经营策略, 公司将附加值较低和非核心技术的部分通过对外采购技术服务的方式完成, 以精简公司的项目人员, 优化公司的收入结构, 提升公司业务毛利率, 因此使得公司 2015 年综合毛利率为 35.16%, 相比 2014 年提高了 6.69 个百分点。

综上, 公司通过扩大业务范围, 调整业务结构, 降低成本, 控制费用, 对员工进行培训等多种方式, 提升了公司盈利水平。

(三)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81,353.81	45.62%	124,540.10
管理费用	6,052,339.23	8.49%	5,578,777.70
财务费用	916,766.96	32.04%	694,328.18
营业收入	34,356,485.92	17.84%	29,156,181.8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53%	23.58%	0.4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7.62%	-7.93%	19.1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67%	12.05%	2.38%

(1) 销售费用

① 销售费用的主要结构及波动分析:

单元: 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22,493.30	67.54%	85,206.00	68.42%
差旅费	34,193.90	18.85%	25,104.10	20.16%

招待费	24,612.50	13.57%	14,230.00	11.43%
折旧费	54.11	0.03%		-
合计	181,353.81	100.00%	124,540.10	100.00%

(2) 管理费用

① 管理费用的主要结构及波动分析：

单元：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研发费	3,032,907.60	50.11%	2,824,696.33	50.63%
职工薪酬	964,293.72	15.93%	1,148,957.21	20.60%
中介费	566,509.43	9.36%	3,018.87	0.05%
差旅费	501,850.71	8.29%	206,942.72	3.71%
办公费	234,026.96	3.87%	267,032.48	4.79%
房租物业费	191,180.03	3.16%	243,039.95	4.36%
折旧费	158,222.93	2.61%	239,132.12	4.29%
交通费	133,404.63	2.20%	265,351.40	4.76%
培训费	100,803.77	1.67%	85,722.02	1.54%
业务招待费	62,706.05	1.04%	254,165.00	4.56%
其他	106,433.40	1.76%	40,719.60	0.73%
合 计	6,052,339.23	100.00%	5,578,777.70	100.00%

管理费用以研发费、管理人员职工薪酬为主，总体呈平稳趋势，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支出较 2014 年增加 473,561.53 元，增加 8.49%，其中研发费用增加 208,211.27 元、中介费用增加 563,490.56 元，差旅费增加 294,907.99 元。

②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69%和 8.83%，具体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元）	3,032,907.60	2,824,696.33
当期营业收入（元）	34,356,485.92	29,156,181.81

所占比例 (%)	8.83%	9.69%
----------	-------	-------

(3) 财务费用

单元：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798,548.12	622,002.93
利息收入	6,691.06	10,074.25
其他	124,909.90	82,399.50
合 计	916,766.96	694,328.18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063.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588.00	632,342.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6	34,415.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33,488.11	666,757.5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56,448.44	112,497.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7,039.67	554,259.59

1、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的构成内容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372,588.00	632,342.20
其他		34,415.38
合 计	372,588.00	666,757.58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1	下城区经济工作会议暨“三进”工作推进大会企业表彰经费		50,000.00
2	2013 年第一批高新企业补助		50,000.00
3	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补助		20,000.00
4	下城区专利示范企业认定补助	20,000.00	20,000.00

5	2013年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发中心认定补助		100,000.00
6	下城区"285"人才培养资助经费	5,000.00	5,000.00
7	大学生见习训练基地补助		67,554.70
8	新产品创新项目科技经费	142,500.00	142,500.00
9	贷款贴息	127,188.00	127,188.00
10	下城区科技局入驻企业住房补助		22,599.50
11	专利软件补助	77,000.00	27,500.00
12	东新街道党员奖励款	900.00	
	合 计	372,588.00	632,342.20

2、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的构成内容如下：

单元：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9,063.13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35,541.11	30,636.80
罚款支出		
其他	36.76	
合 计	74,641.00	30,636.80

(五) 适用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	-----	-----

2013年8月12日，本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133300027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2016年8月11日到期，公司正在积极准备相应材料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工作，预计6月份提交资料，8月份出复审结果。

根据公司高新复审评分标准分如下四项指标：知识产权、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研究开发的组织管理水平、成长性指标等，用于评价企业利用科技资源进行创新、经营创新和取得创新成果等方面的情况。该四项指标采取加权记分方式，须达到70分以上（不含70分）。

对照标准本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指标	赋值总分	公司得分
1	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30	30
2	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30	24
3	研究开发的组织管理水平	20	20
4	成长性指标	20	14
合计		100	88

本公司在高新复评中所有指标都满足要求，预计将继续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今后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仍将与报告期内相同，即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若2016年度不再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公司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科目将减少 145,676.32元；2015年度利润表“所得税费用科目”将增加145,676.32元；将导致公司净利润变动3.61%，公司税收优惠的影响对公司申报期报表的影响不重大。

（六）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	------------	------------

现金	20,552.94	33,387.41
银行存款	10,043,685.34	2,996,607.99
合 计	10,064,238.28	3,029,995.4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中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长232.15%，主要原因是2015年11月，公司股东增资650万元。

2、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2015.12.31		2014年度/2014.12.31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24,737,062.41	37.10%	18,043,227.37
应收账款净额	23,234,715.32	36.86%	16,977,225.22
主营业务收入	34,356,485.92	17.84%	29,156,181.81
应收账款余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72.00%	16.35%	61.88%
总资产	37,537,227.50	41.13%	26,596,857.97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重	61.90%	-3.03%	63.83%

（1）公司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和总资产的比重

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长37.10%，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度的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收入确认方式，公司需先实施项目，再与客户进行结算，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增长17.84%，所以应收账款2015年末余额较大。

截至2016年3月18日，应收账款已收回499.32万元，公司应收账款的结算主要集中在下半年。

（2）公司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5.12.31				
1年以内	24,180,114.42	97.75%	1,209,005.72	22,971,108.70
1至2年	126,229.58	0.51%	12,622.96	113,606.62
2至3年	300,000.00	1.21%	150,000.00	150,000.00
3年以上	130,718.41	0.53%	130,718.41	
合计	24,737,062.41	100%	1,502,347.09	23,234,715.32
2014.12.31				
1年以内	17,119,343.14	94.88%	855,967.16	16,263,375.98
1至2年	793,165.82	4.40%	79,316.58	713,849.24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130,718.41	0.72%	130,718.41	-
合计	18,043,227.37	100.00%	1,066,002.15	16,977,225.22

总体来看，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达94%以上。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重要客户资信较好，且已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没有重大的回收风险，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系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宁波华讯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00	375,000.00	30.32%
上海贝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2,736.26	157,636.81	12.74%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84,870.52	134,243.53	10.85%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6,500.00	101,325.00	8.1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27,309.61	86,365.48	6.98%

合 计		17,091,416.39	854,570.82	69.09%
-----	--	---------------	------------	--------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69.09%，主要是因为公司客户集中导致。

应收账款截止 2016 年 3 月 18 日期后回款总额 499.32 万元。公司通常在接受具体项目的委托书后，开展技术服务工作，带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后，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因此应收账款回款的周期也相应较长，回款一般都在下半年。

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多为国内知名通信企业，该类企业资质良好，历年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为理想，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

3、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 龄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650.37	100.00	343,055.12	100.00
合计	91,650.37	100.00	343,055.12	100.00

(2)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3,888.00	4.2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87,762.37	95.76%
合 计		91,650.37	100

最近两年公司预付账款系向供应商支付的技术服务费和充值卡预存款，因公司采购后会及时付款，且采购周期较短，因此最近两年公司预付款金额较低，且

都为 1 年以内，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不含预付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5.12.31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441,058.84	63.43%	22,052.94	419,005.90
1-2 年	153,250.00	22.04%	15,325.00	137,925.00
2-3 年	6,000.00	0.86%	3,000.00	3,000.00
3年以上	95,000.00	13.66%	95,000.00	
合 计	695,308.84	100%	135,377.94	559,930.90
2014.12.31				
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900,109.96	89.54%	45,005.50	855,104.46
1-2 年	10,100.00	1.00%	1,010.00	9,090.00
2-3 年	10,000.00	0.99%	5,000.00	5,000.00
3年以上	85,000.00	8.46%	85,000.00	
合 计	1,005,209.96	100%	136,015.50	869,194.46

(2)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12.31	2014.12.31
押金保证金	686,500.00	363,600.00
暂借款	1,250.00	634,520.98
其他	7,558.84	7,088.98

合 计	695,308.84	1,005,209.96
-----	------------	--------------

公司其他应收款系正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暂时性支出，主要包括投标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等。投标保证金为公司在参与投标过程中向招标方交付的保证金，未来在项目完成后能够收回。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杭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下	43.15%	15,000.00
四川中移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150,000.00 3 年以上：50,000.00	28.76%	65,000.0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65,500.00	1 年以下	9.42%	3,275.00
中国移动陕西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下	7.19%	2,500.00
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街道沈家经济合作社	押金保证金	33,000.00	1-2 年：2,000.00 2-3 年：6,000.00 3 年以上：25,000.00	4.75%	28,200.00
合 计		648,500.00		93.27%	113,975.00

5、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房租	55,792.32	100.00	55,792.32	100.00
合计	55,792.32	100.00	55,792.32	100.00

6、固定资产

2015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2014.12.31	7,305,902.28	745,707.18	329,361.35	8,380,970.81
本期增加金额	158,600.77	229,488.82	27,858.12	415,947.71
（1）外购	158,600.77	229,488.82	27,858.12	415,947.71
本期减少金额	2,291,104.50			2,291,104.50
（1）处置或报废	2,291,104.50			2,291,104.50
（2）合并范围变更转出				
2015.12.31	5,173,398.55	975,196.00	357,219.47	6,505,814.02
累计折旧				
2014.12.31	2,933,350.77	349,626.05	116,600.33	3,399,577.15
本期增加金额	1,838,183.53	164,677.63	88,271.70	2,091,132.86
（1）计提	1,838,183.53	164,677.63	88,271.70	2,091,132.86
本期减少金额	2,252,041.37			2,252,041.37
（1）处置或报废	2,252,041.37			2,252,041.37
（2）合并范围变更转出				
2015.12.31	2,519,492.93	514,303.68	204,872.03	3,238,668.64
账面价值				
2015.12.31 账面价值	2,653,905.62	460,892.32	152,347.44	3,267,145.38
2014.12.31 账面价值	4,372,551.51	396,081.13	212,761.02	4,981,393.6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37,725.03	263,754.93	1,202,017.65	197,596.70
可抵扣亏损			950,700.61	142,605.09
合 计	1,637,725.03	263,754.93	2,152,718.26	340,20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69,529.93	70,429.49	810,287.34	121,543.10
合 计	469,529.93	70,429.49	810,287.34	121,543.10

（七）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保证借款	11,500,000.00	9,100,000.00
合 计	11,500,000.00	9,100,000.00

注：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分行借款 3,500,000.00 元，其中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止；1,5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21 日至 2016 年 5 月 20 日止，上述借款均由刘秋明、万朝晖、吴悦祥和吴晓晓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刘秋明、万朝晖、吴悦祥和吴晓晓以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支行借款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止，杭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刘秋明、万朝晖、林远耀、曹蓉蓉、应伟光、界立红、吴悦祥和吴晓晓向杭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

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林远耀、曹蓉蓉以自有房产向杭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2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 日止，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刘秋明、万朝晖向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应伟光、界立红以自有房产向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杭州领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止，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林远耀、曹蓉蓉以自有房产向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2、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财务顾问费	200,000.00	
资产评估费	45,000.00	
技术服务费		429,270.74
购置固定资产款		110,200.00
合 计	245,000.00	539,470.74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之内	245,000.00	539,470.74
合 计	245,000.00	539,470.7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账款，无应付关联方账款。

3、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464,097.70	9,365,318.48	9,160,029.30	669,386.8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107.05	571,517.57	585,929.62	99,695.01
合 计	578,204.75	9,936,836.05	9,745,958.92	769,081.88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0,672.55	8,658,218.53	8,447,127.98	581,763.10
职工福利费		165,164.17	165,164.17	
社会保险费	93,425.15	483,477.82	494,343.19	82,559.7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2,014.44	424,029.17	433,567.47	72,476.13
工伤保险费	2,852.68	15,202.13	15,533.89	2,520.91
生育保险费	8,558.03	44,246.52	45,241.83	7,562.73
住房公积金		52,080.00	47,016.00	5,06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77.96	6,377.96	
小 计	464,097.70	9,365,318.48	9,160,029.30	669,386.87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99,843.67	516,209.42	527,821.27	88,231.82
失业保险费	14,263.38	55,308.15	58,108.35	11,463.19
小 计	114,107.05	571,517.57	585,929.62	99,695.01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	------------	------------

增值税	1,182,371.62	647,905.37
企业所得税	547,061.34	-1,64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577.97	44,183.83
个人所得税	805.78	74.70
印花税	1,104.88	410.79
教育费附加	35,390.56	18,935.93
地方教育附加	23,593.71	12,623.9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7,365.73	2,738.57
合 计	1,880,271.59	725,232.99

5、应付利息

公司应付利息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462.50	16,608.44
合 计	20,462.50	16,608.44

6、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暂借款		2,538,976.60
应付经营费用	879,120.30	1,330,901.77
其他	14,898.14	17,869.90
合 计	894,018.44	3,887,748.27

2014年度公司向刘秋明拆入借款8,917,247.00元，归还6,398,928.00元，2014年12月31日资金拆借余额2,538,976.60元。2015年公司向刘秋明拆入借款5,670,000.00元，归还8,188,319.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向刘秋明的拆借款均已还清。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实收资本	20,000,000.00	12,500,000.00
资本公积	1,397,040.96	
盈余公积	11,516.55	
未分配利润	749,406.09	-871,950.32
股东权益合计	22,157,963.60	11,628,049.68

注：2015年12月21日，宇脉科技公司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以变更基准日2015年11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21,397,040.96元，折合股本总额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净资产人民币1,397,040.96元作为资本公积。

（九）经营性现金流量分析

（一）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现金流入小计	30,917,797.93	30,586,520.7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95,117.75	26,725,753.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680.18	3,860,767.55
2.现金流出小计	30,988,050.99	28,663,680.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12,239.73	13,227,835.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45,227.85	12,114,728.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0,629.35	1,148,64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9,954.06	2,172,470.83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53.06	1,922,840.51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22,840.51

元、-70,253.06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公司业务收入增加，对外支付的技术服务费也相应增加，但公司项目的结算存在一定的滞后，公司需进行部分垫资。同时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5年较2014年的大幅增加，主要是支付往来款与付现费用。

(二)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4,029,913.92	2,022,997.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5,707.38	171,240.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1,132.86	1,514,11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63.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8,548.12	622,002.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446.86	32,21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113.61	121,543.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82,529.17	-3,845,024.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07,422.55	1,284,30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53.06	1,922,840.51

根据上表可知，经过对净利润项目中的不涉及现金流量的多个项目的调整、不属于经营活动范围的项目的调整以及经营性应收和经营性应付的调整，可以得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 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宇脉科技	紫光通信	瑞聚股份	唐人通服
板块	新三板	新三板	新三板	新三板
代码	-	832894	831072	430595

公司名称	宇脉科技		紫光通信	瑞聚股份	唐人通服
年份	2015 年	2014 年	2014 年	2014 年	2014 年
总资产（万元）	3,753.72	2,659.69	2,507.72	2,325.24	21,042.35
总资产增长率	41.13%	9.11%	20.22%	27.52%	41.66%
净资产（万元）	2,215.80	1,162.80	2,114.17	1,040.41	10,210.40
净资产增长率	90.56%	21.06%	146.12%	25.64%	39.69%
净利润（万元）	402.99	202.30	255.17	212.29	2,900.88
净利润增长率	99.20%	234.89%	169.30%	11.12	1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1%	19.06%	14.69%	20.40%	33.12%
毛利率	35.16%	28.47%	29.33%	48.27%	34.34%
每股收益（元）	0.20	0.16	0.13	0.21	0.73
每股净资产（元）	1.11	0.93	1.06	1.04	2.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	0.15	-0.19	0.5	0.45
资产负债率	40.97%	56.28%	15.69%	55.26%	51.48%
流动比率（倍）	2.22	1.43	6.14	1.76	1.85
速动比率（倍）	2.22	1.43	6.03	1.76	1.8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1	1.95	5.42	1.85	1.52
存货周转率（次）	-	-	45.89	357.9	34.34

（1）盈利能力分析：公司2015年和2014年净利润分别为402.99万元和202.30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8.41%和19.06%，公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公司净利润规模与同行业新三板上市公司紫光通信、瑞聚股份相比，资产规模和利润规模相当，本期净利润增长率为99.20%，盈利状况向好。较可比公司唐人通服低，主要系公司资产规模较小，相应的收入利润规模较小。

（2）偿债能力分析：公司2015年较2014年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①2015年11月公司股东增资650万元；②公司2015年度偿还了拆借款253.90万元。2015年和2014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0.97%和56.28%，与同行业相比，基本介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2015年、2014年流动比率和速度比率分别为2.22和1.43，根据公司业务性质，流动比率和速度

比率均在安全范围内且比率较高。因此，公司流动性较好，偿债能力较强。

（3）营运能力分析：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71和1.95，基本介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

综上所述，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不断强化，偿债能力较强，营运能力将不断向好，公司未来发展能力较好。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关联方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刘秋明	实际控制人
领优投资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吴悦祥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应伟光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与公司的关系
1	刘秋明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吴悦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应伟光	副总经理
4	史晓东	副总经理
5	倪奇文	董 事
6	王仲禹	董 事
7	杨烈勋	董 事
8	楼继平	董 事
9	赵庆永	监事会主席
10	陶勇	监 事
11	刘斌	监 事

12	陈姚	财务负责人
----	----	-------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史晓东	本公司股东
倪奇文	本公司股东
王仲禹	本公司股东
万朝晖	实际控制人刘秋明之配偶
吴晓晓	股东吴悦祥之配偶

(二)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经常性关联交易，均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元：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秋明、万朝晖、吴悦祥、吴晓晓	1,500,000.00	2015 年 5 月 21 日	2016 年 5 月 20 日	否
刘秋明、万朝晖、吴悦祥、吴晓晓	2,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16 年 5 月 27 日	否

2、关联资金拆借

(1) 关联资金拆入

单元：元

关联方	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刘秋明	2014 年度		8,917,247.00	6,398,928.00	2,518,319.00
	2015 年度	2,518,319.00	5,670,000.00	8,188,319.00	

上述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均未计付资金使用费。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形，公司未与关联方约定利率，也未实际收付利息。我们统计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金额，模拟计算 2014 年度公司应净支付利息 35,387.86 元，2015 年度公司应净支付利息 132,001.57 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

的比例为 1.58%和 2.86%，影响较小。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备用金使用情况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备用金使用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秋明在报告期初领取的项目备用金 114,437.56 元，于 2014 年底已全部报销、归还。

(2) 关联方备用金使用情况

公司股东史晓东、王仲禹、吴悦祥、应伟光、倪奇文在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备用金使用情况如下：

2014 年：

单位：元

名称	年初备用金余额	领取备用金	项目报销、归还备用金	年末备用金余额
史晓东	324,508.49	151,500.00	476,008.49	-
王仲禹	5,589.81	202,916.50	166,718.48	41,787.83
吴悦祥	72,279.77	86,500.00	119,778.96	39,000.81
应伟光	145,241.39	81,393.69	80,004.79	46,630.29
倪奇文	-	250,310.70	250,310.70	-

2015 年：

单位：元

名称	年初备用金余额	领取备用金	项目报销、归还备用金	年末备用金余额
史晓东	-	41,533.00	41,533.00	-
王仲禹	41,787.83	3,340.00	45,127.83	-
吴悦祥	39,000.81	-	39,000.81	-
应伟光	46,630.29	-	46,630.29	-
倪奇文	-	-	-	-

2016 年 1-5 月：

单位：元

名称	期初备用金余额	领取备用金	项目报销、归还备用金	期末备用金余额
史晓东	-			-
王仲禹	-			-
吴悦祥	-			-
应伟光	-			-
倪奇文	-	81,555.61	81,555.61	-

由于公司早期发展过程中，只允许项目主管领取备用金分配使用，在项目结束时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报销，未使用完毕的部分将剩余少量资金归还给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已全部结清。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行为，不存在其他利益

安排；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不具有可持续性。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情形，亦不存在资金占用费或利息。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应伟光		44,298.78
其他应收款	吴悦祥		37,050.77
其他应收款	王仲禹		39,698.44
其他应付款	刘秋明		2,518,319.00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过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宇脉科技因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建立较晚，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在发生时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但已履行了股东大会确认程序；股份公司已经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应履行的决策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均已作出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将会得到切实履行。

公司已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宇脉科技因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建立较晚，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在发生时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但已履行了股东大会确认程序；股份公司已经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应履行的决策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均已作出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及其

他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作出了制度性安排。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将尽可能避免与宇脉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 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宇脉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5) 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无。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2月16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5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4233号《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宇脉科技账面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增值率
资产总额	3,309.49	3,405.19	2.89%
负债总额	1,169.79	1,169.79	
净资产额	2,139.70	2,235.40	4.47%

九、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该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应以现金、股票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3）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近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按照《公司法》及章程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的周期性风险

通信运营商对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直接决定了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业务规模总量。新的通信技术在研发、试用、推广到大规模应用的过程中，通信运营商相应的网络建设投资规模会存在明显的周期性，从而导致对通信技术服务需求的周期性。如果通信运营商的网络建设投资规模受技术应用周期的影响向下波动，通信技术服务业务的总体规模也将随之下降，行业内企业的业务扩张及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客户依赖度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65.38%和 62.73%，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专业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技术服务，由于通信运营商在通信产业链中处于主导地位，相关政策直接影响对通信技术服务的需求，同时通信运营商对外包技术服务通常采用招标方式，加之较强的议价能力，导致行业内通信技术服务提供商经常处于劣势地位。通信运营商采购模式和经营计划每年都会有相应变动，直接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产生重要影响。如果公司在与通信运营商及设计院的合作方面出现失败，那么公司的业务规模及可持续经营能力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三、技术更新换代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且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的技术主要集中在网络层面。因技术趋势变化导致的市场需求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新方案设计和产业化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的技术障碍。因此，公司面临的主要技术风险集中在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和提供的新方案、新技术是否能满足客户的需求上，如果公司的技术服务未能紧随行业的发展趋势予以更新换代，则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有可能无法得到应用，致使失去客户的信任，甚至会失掉某一业务领域的市场。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通信技术服务行业为技术密集型产业，对从业人员的专业性要求较高，核心技术的掌握及实务经验的积累需要较长时间。因此，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也是业内公司的主要资产和核心竞争力所在。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一支具备丰富实务经验的通信技术服务队伍。这些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将对公司相应业务领域的技术服务水平造成影响，甚至导致现有客户的流失。

五、应收账款未收回的风险

2014年末、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804.32万元、2,473.71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61.88%、72.00%，对应两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5、1.71。尽管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仍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

收回风险。

公司客户多集中于通信行业这一特点决定了应收账款周转次数短时间内难以大幅提高，历史上出现坏账的情形亦较少。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设立适当的回款激励机制，提高回款速度，降低坏账发生比例和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全体董事签字

刘秋明： 刘秋明 吴悦祥： 吴悦祥 倪奇文： 倪奇文
杨烈勋： 杨烈勋 楼继平： 楼继平

3、全体监事签字

赵庆永： 赵庆永 陶 勇： 陶勇 刘 斌： 刘斌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秋明： 刘秋明 吴悦祥： 吴悦祥 应伟光： 应伟光
史晓东： 史晓东 陈 姚： 陈姚

5、签署日期： 2016. 6. 13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在《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声明》签字页）。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叶叶
陈叶叶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陈叶叶 楼畅
陈叶叶 楼畅

洪俊杰
洪俊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周 跃
周 跃



（以上无正文，为在《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声明》签字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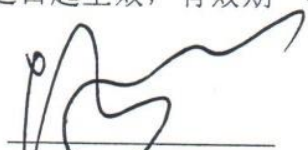
本人：吴承根，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裁。兹授权 周跃（职务：公司分管投资银行业务副总裁）代表我签署下列投行业务相关法律文件：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1	IPO	证监会	保荐协议
2			承销协议
3			招股说明书
4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5			反馈回复
6	辅导	地方局	辅导协议
7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8			辅导验收申请
9	再融资	证监会	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
10			保荐协议
11			承销协议
12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13	重大资产重组	证监会	反馈回复
14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15			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援引其出具的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16	公司债	交易所	募集说明书
17			关于募集说明书：上交所的规定-关于主承销商的声明
18			关于募集说明书：上交所的规定-关于受托管理人职责的声明
19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20			承销协议
21			承销团协议
22	企业债	发改委	承销协议
23			承销团协议
24	收购	交易所	收购报告书
25			核查意见
26	新三板(挂牌及定增)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增合法合规性意见
27			主办券商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
28			公开转让说明书
29			主办券商自律说明书
30	新三板(做市)	挂牌公司和股转公司	已挂牌拟定增的反馈意见回复(定增后股东超过200人)
31			新三板已挂牌公司股票定增认购合同

本授权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至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授权人签字：


吴承根

被授权人签字：


周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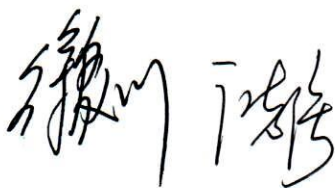
上述授权事项不得转委托。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6 月 13 日

经办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意义,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会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签名):

黄丽芬 李昭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名):

李昭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6 月 13 日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4233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胡奇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张齐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权忠光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6 月 13 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